

公司代码：600798

公司简称：宁波海运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秦俊宁	工作原因	胡敏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胡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雅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本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6,227,910.28元，2020年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982,344,641.54元。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综合考虑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和股东利益，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06,534,20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72,392,052.06元，不实施送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909,952,589.48元结转下年度。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面临海上特殊风险对正常营运的影响：公司船舶航行于海上，面临恶劣天气、海盗，还可能遭遇战争、罢工以及船舶机械故障和人为事故等风险，若上述因素造成碰撞、货损乃至人员伤亡、船货灭失及海洋环境污染等，将对公司的正常营运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通过有效的安全管理体系、安保规则的有效执行以及投保多种保险来防范、减少和转移上述风险，控制和减轻其对公司正常营运的影响。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8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宁波海运	指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海运集团、控股股东	指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浙能集团	指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明州高速	指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新加坡公司	指	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
浙能富兴	指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浙能财务公司	指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富兴海运	指	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
浙能通利	指	浙江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
江海运输	指	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煤运投资	指	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公司
浙石油燃料油销售公司	指	浙江浙石油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协同	指	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宁波海运向浙能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富兴海运 51%股权；向海运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江海运输 77%股权；向煤运投资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浙能通利 60%股权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I	指	波罗的海干散货综合运价指数
COA	指	Contract of Affreightment, 包运合同
海岬型散货船（Cape）	指	Capesize, 也称好望角型船，指在远洋航行中可以通过海岬或者南美洲海角最恶劣天气，载重在 18 万吨左右的散货船
灵便型散货船	指	Handymax bulk carrier, 载重量一般在 3.5—6 万吨之间散货船
巴拿马型散货船	指	Panamax bulk carrier, 可以通过巴拿马运河的最大型散货船，载重量一般在 6—7.5 万吨之间
MARPOL 公约	指	国际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约
疫情	指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宁波海运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MARINE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BM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敏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敏辉	李红波
联系地址	宁波市北岸财富中心1幢	宁波市北岸财富中心1幢
电话	(0574) 87659140	(0574) 87659140
传真	(0574) 87355051	(0574) 87355051
电子信箱	hminhui@nbmc.com.cn	lih@nbmc.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波市北岸财富中心1幢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020
公司办公地址	宁波市北岸财富中心1幢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020
公司网址	http://www.nbmc.com.cn
电子信箱	nbmarine@nbmc.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宁波市北岸财富中心1幢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海运	600798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13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钟焯兵 周垚 嵇道伟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2,282,106,616.54	2,324,346,176.03	-1.82	2,570,846,01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227,910.28	165,795,547.05	0.26	235,627,51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449,275.70	143,370,492.26	-2.04	142,796,11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247,010.80	819,334,116.46	-34.92	856,227,245.63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29,777,140.15	3,536,970,813.08	2.62	3,443,419,183.44
总资产	7,119,634,136.55	7,286,286,186.60	-2.29	7,508,514,052.7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78	0.1374	0.29	0.19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78	0.1374	0.29	0.19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64	0.1188	-2.02	0.13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6	4.77	减少0.11个百分点	7.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3	4.12	减少0.19个百分点	4.9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79,358,578.85	509,464,138.58	735,930,398.97	657,353,50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99,823.52	46,348,787.79	124,253,149.94	25,925,79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307,610.50	24,947,898.11	128,271,746.16	28,537,24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381,629.33	79,782,898.88	161,000,962.13	128,081,520.4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45,710.40		59,197,160.62	972.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366,537.52	详见“第十一节七、合并财务报告注释 67、其他收益”	47,832,450.20	3,091,476.2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69,575,635.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5,180.49		752,674.30	1,675,755.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598,5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385,218.16		-23,814,017.89	-80,320,388.64
所得税影响额	-13,872,154.87		-26,944,712.44	-1,192,051.18
合计	25,778,634.58		22,425,054.79	92,831,400.58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主要经营国内沿海、长江中下游、国际船舶的普通货物运输以及控股子公司明州高速投资的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项目。

（一）水路货物运输业务

公司的水运业务主要从事国际国内的大宗干散货运输以及国内沿海成品油运输，最主要的货种为煤炭。报告期，突如其来的疫情在全球扩散蔓延，致干散货海运需求下降，运力过剩矛盾突出。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坚持防疫和复工复产“两手硬、两战赢”，立足“海陆协同”，内控潜力、外拓市场，抓重点、攻难点，持之以恒落实安全生产和经营管理工作，通过全司上下的共同努力，基本实现了“稳中求进”的目标。

公司保持以煤炭运输为主的专业化散货运输经营格局，2020年8月建成1艘1万吨级成品油船投入营运，公司的运输货种由单一大宗散货向液体散货拓展。全年完成货运量4,430.61万吨、周转量983.64亿吨公里，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3.01%和8.11%。实现水路货物运输业务收入187,897.4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4%。

公司致力于不断优化散货船队结构，发展液体散货运力，积累大型船舶经营及管理经验。报告期，公司签订了新建3艘49,800吨散货船建造合同，淘汰高耗低效的老旧船舶1艘。报告期末，公司拥有船舶32艘，总运力规模157.14万吨：（1）散货船31艘（含光租运力1艘），运力规模156.14万载重吨，其中：灵便型散货船26艘，计110.08万载重吨；巴拿马型散货船4艘，计28.44万载重吨；海岬型船1艘，计17.62万载重吨；（2）成品油船1艘，运力规模1万载重吨。报告期末，公司船队平均船龄15.04年。

2020年12月30日，公司与招商局金陵船舶（南京）有限公司签订了3艘49,800吨散货船建造合同，前2艘船舶将分别于2022年8月底前和2022年10月底前建成交付。第3艘船舶为选择船，如选择合同生效，该轮将于2022年12月底前建成交付。

2021年1-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购置了1艘7.6万吨的二手散货船，同时，公司出售了1艘6.48万吨的老旧船舶“明州20”轮。截至本年报披露日，公司拥有船舶32艘，总运力规模158.26万吨：其中散货船31艘（含光租运力1艘），运力规模157.26万载重吨；成品油船1艘，运力规模1万载重吨。

目前，公司已形成一支以灵便型和巴拿马型船舶为主、国际国内并举、具有一定竞争力的散货船队，并开始涉足成品油船等液体散货船运输。根据交通部《中国航运发展报告（2019）》关于2019年末中国主要航运企业经营国内沿海船队规模排名，公司运力规模排名在第9位左右。

公司 2019-2020 年内外贸运输情况分析表

项 目		收入(万元)			运量(万吨)			周转量(亿吨公里)		
		2019 年	2020 年	增幅 (%)	2019 年	2020 年	增幅 (%)	2019 年	2020 年	增幅 (%)
自有船舶	内贸	123,798.16	102,236.90	-17.42	3,117.66	2,657.48	-14.76	488.56	400.23	-18.08
	外贸	5,734.04	3,708.69	-35.32	169.83	134.46	-20.83	61.48	57.15	-7.05
自有船舶小计		129,532.20	105,945.59	-18.21	3,287.49	2,791.94	-15.07	550.04	457.38	-16.85
租入船舶		53,539.59	81,951.82	53.07	1,013.50	1,638.67	61.69	359.78	526.26	46.27
合计		183,071.79	187,897.41	2.64	4,300.99	4,430.61	3.01	909.82	983.64	8.11

海运业务情况分析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阐述。

（二）收费公路运营业务

公司控股的明州高速投资经营的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项目于 2007 年 12 月试通车，全长 42.135 公里，该路段贯穿起杭州湾大桥南连接线、沪杭甬、甬金、甬台温等高速公路。2011 年底，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全线开通后，宁波绕城“一环六射”正式建成，成为宁波唯一外环高速公路。

报告期，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由于受疫情期间公路收费政策影响，免费通行期长达 88 天（含延长春节免费通行期 9 天），进出口车流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度下降，致通行费收入也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减少。报告期，实现日均断面车流量为 84,743 辆（换算成一类车），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3.28%。实现通行费收入 40,168.5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7.71%；实现净利润 3,648.72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75.27%。

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近 5 年车流量、营业收入、成本和营业利润等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日均断面流量（辆）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016	67,485.00	37,117.29	14,807.80	7,389.05	7,397.56	3,772.76
2017	78,215.00	41,479.62	15,479.29	12,862.49	12,182.41	6,213.03
2018	87,776.00	45,244.03	17,833.32	15,173.33	11,264.74	5,745.02
2019	97,719.00	49,090.05	18,439.87	19,602.81	14,755.52	7,525.32
2020	84,743.00	40,290.30	26,374.67	4,905.84	3,648.72	1,860.85
合计	/	213,221.29	92,934.95	59,933.52	49,248.95	25,116.98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化。

其中：境外资产 15,713.91（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21%。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交运管理优势。公司培育了一支具有现代航海技术和公路营运管理经验丰富、技术精良、敬业奉献的管理骨干队伍和船员队伍。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企业管理制度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是浙江省第一批实施国际安全管理规则（ISM 规则）和国内安全管理规则（NSM 规则）的航运企业；

2、客户资源优势。公司已形成以国内沿海、长江和国外的散货运输经营格局，与国内大型能源企业等客户结成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构筑运输企业、货源单位的优势互补和经济效益的互利双赢。公司与大客户签订 COA 以保证基本业务规模 and 市场份额，通过锁定运量维护与主要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通过锁定运价方式有效抵御航运市场运价频繁波动风险；

3、运力资源优势。公司立足海运主业，专注于散货运输细分市场。近年来致力于运力规模适度发展和经营结构调整，通过淘汰高油耗、高维修成本的老旧船舶，船队结构得到优化；通过光租、期租及航次租方式租入或租出运力开展多种形式的运输业务，增强公司综合经营实力；报告期公司新建的首艘成品油船投入运营，标志着公司从单一的干散货船经营模式迈向船舶类型多元化的经营格局；

4、高速公路资源优势。公司控股的明州高速经营的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项目，其路段贯穿起杭州湾大桥南连接线、沪杭甬、甬金、甬台温等高速公路，并与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形成宁波唯一外环高速公路。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自 2007 年 12 月试通车，经多年的培育，随着路网的不断完善和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车流量逐年提升，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其稳定的效益和现金流有利于平滑公司海运业绩的波动影响；

5、浙能集团综合能源产业优势。公司控股股东浙能集团是目前我国地方能源企业中装机容量最大、资产规模最大、能源产业门类最全、盈利能力最强的能源服务商，以能源立业，积极构建电力、油气、能源服务产业新格局，正努力打造综合能源全产业链。浙能集团一直以来对本公司

在业务、资金、管理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本公司已成为浙能集团能源运输主平台，为我司从单一的煤炭等干散货运输为主向综合能源运输服务商转型提供了不可多得的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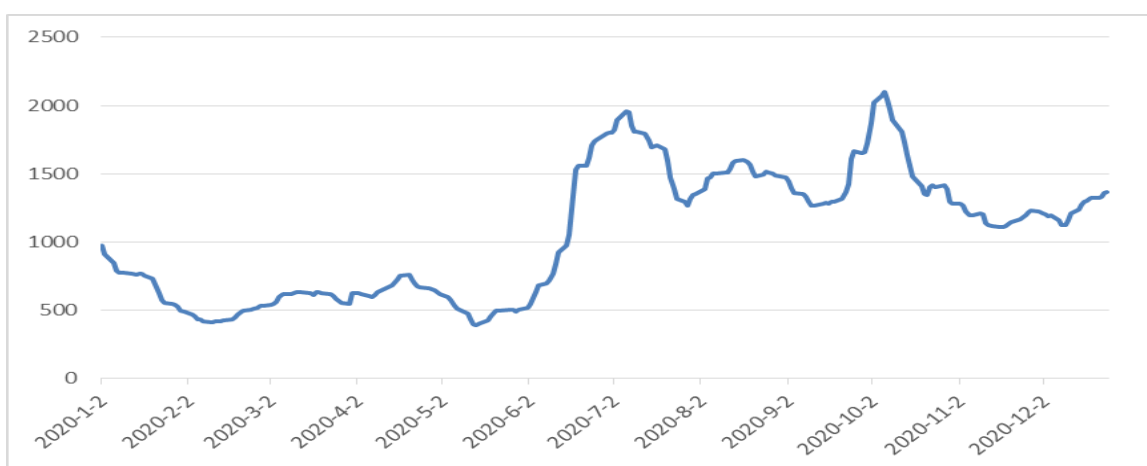
6、财务状况优势。公司现金流稳定，资产负债率持续降低。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 31.49%，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5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3,324.70 万元。健康的财务状况和良好的现金流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疫情导致全球经济增速及货物贸易量下滑，也是近十年来全球经济增速首次出现下降。在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及全球疫情蔓延的影响下，航运市场跌宕起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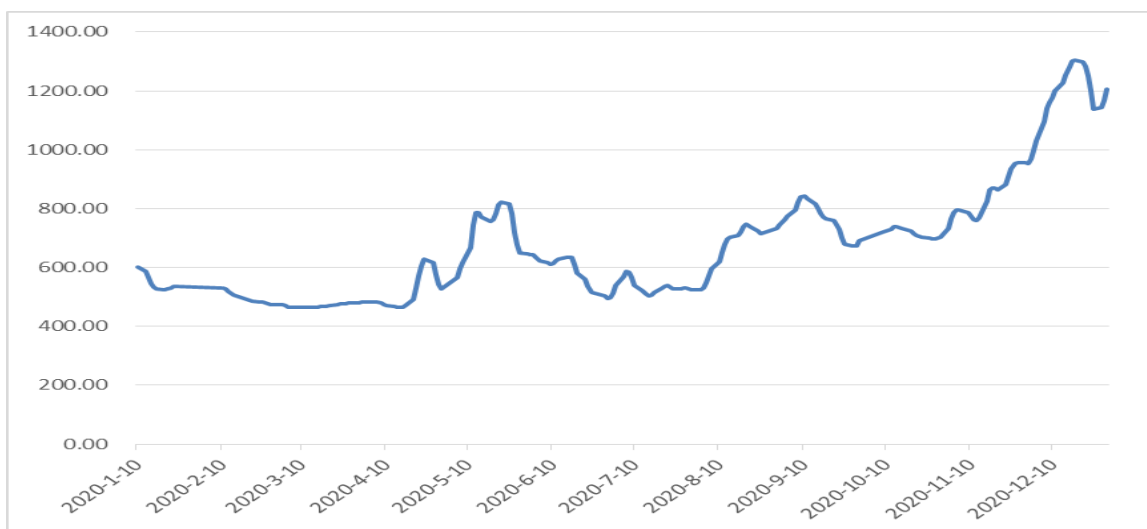
国际散运市场海运需求下降，运力稳增，供需矛盾突出，波罗的海干散货指数（BDI）年均值同比下滑。据克拉克森报告，2020 年全球干散货海运量下降 2.9%，为 2010 年以来首次负增长，全球煤炭海运量明显萎缩。由于 2020 年市场整体船运需求下降明显，运力过剩矛盾突出，市场运价水平明显低于 2019 年。2020 年，BDI 均值为 1,066 点，同比下跌 21.2%，为 2017 年以来最低，其中最低 393 点，最高 2,097 点，最高值和最低值均低于 2019 年。



2020 年波罗的海干散货指数 (BDI)

2020 年我国经济率先冲出疫情的阴霾实现复苏。随着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经济加速恢复，内需动力释放，大宗散货需求逐步改善。2020 年，沿海煤炭运价呈现前低后高走势，一季度长期筑底，年底行情创新高，运价总体波动剧烈。总体来看，上半年煤炭需求表现疲弱，供需环境宽松，煤炭运输市场大多时间内呈低迷走势。下半年开始，煤炭供需形势发生转变，并将运价推至 2018 年以来的新高。

2020 年上海航运交易所发布的中国沿海煤炭运价指数年均值为 673.55 点，同比下跌 9.8%。秦皇岛至广州（6-7 万吨级）和秦皇岛至上海（4-5 万吨级）两条航线的市场平均运价分别为 35.4 元/吨和 25.2 元/吨，同比分别下跌 1.6 元/吨和 2.9 元/吨。



2020 年中国沿海煤炭运价指数 (CBCFI)

公司资产重组整合进展情况：

2018 年 12 月，公司完成资产重组工作，向浙能集团发行 154,736,242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富兴海运 51% 股权；向海运集团发行 10,284,154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江海运输 77% 股权；向煤运投资发行 10,662,857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浙能通利 60% 股权。富兴海运、江海运输和浙能通利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公司持续按照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要求，在管理整合、业务整合、企业风控、安全体系建设、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不断加强对新增控股子公司的管理，确保管理界面清晰，促进管理协同，取得了一定的业务整合效果，上述 3 家控股子公司连续 3 年均完成或超额完成年度承诺扣非净利润，重组整合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和决策部署下，在各大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按照“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复工复产”的总体部署，以“抓发展，控成本，增效益，强管理”为中心，扎实推进全年各项工作，基本完成了董事会下达的年度各项目标任务。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8,210.66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82%，为年度计划的 103.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622.7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0.26%。

水路货物运输业务经营工作情况：

一是加大开拓力度，努力提升经济效益。公司继续强化大客户战略，稳定货源基础；提前谋划、及早布局，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锁定货源，实现合作共赢谋发展；把握市场波段行情，加强市场货租船力度，进一步挖潜增效；加强市场信息收集，通过承揽陶土、黄沙等回程货盘，拓展回程货运输，降低船舶空驶现象；加大协调力度，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情况下，全力提升船舶周转效率；开展航运管理信息化平台项目建设工作，打造数字智慧的科技海运，有效提升船队协同管理效率。

二是抓好安全生产，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围绕年度安全生产目标，以高标准、严举措稳抓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员工安全综合素质得到提升，安全管理基础不断夯实。2020 年公司继续被评为全国安全诚信公司，6 艘船舶和 10 名船长分别继续被评为全国安全诚信船舶和安全诚信船长。

三是强化成本管理，促进降本增效。公司坚持以预算为抓手，统筹安排资金，努力降低财务费用；主动对接地方财政和税务部门，积极争取优惠政策和政府各类补助；强化资金管理，积极应对疫情带来的资金短缺问题，减少流动资金贷款利息支出，提高资金效率；密切关注燃油价格信息，精准预判市场变化趋势，严控燃油采购各项环节，有效发挥集中采购优势，进一步缩减成本开支。

四是强化内部管理，为高质发展提供保障。公司抗疫生产两不误，全力以赴地做好疫情常态化下的运输生产工作；落实有关淘汰落后产能三年行动方案要求，完成异地房产、“宁波先锋”轮等多项资产处置工作，努力实现资产保值增值；坚持“人才强企”，不断拓展培训工作，推进了人才库建设，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

五是赶进度抓落实，助力企业转型发展。公司积极谋划转型促发展，编制“十四五”发展规划为公司转型升级“谋好篇、布好局、开好头”；克服疫情抢进度，确保了新造 10,000 吨级油品运输船舶于 2020 年 8 月按期投运，开启油运市场新篇章；推进新建 3 艘 5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于 2020 年底圆满完成合同签订，计划于 2022 年交船投运，提升公司船队竞争力；积极谋划综合能源运输服务，促进公司转型升级。

收费公路运营业务工作情况：

明州高速所辖宁波绕城高速（西段）是宁波市“一环五射三复三连三疏港”高速公路网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宁波市高速公路网中发挥着枢纽作用。2007 年 12 月建成通车至今，已累计安全运行了近 5,000 多天。报告期，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营运受到疫情严重影响，根据交通部要求自 2020 年 2 月 17 日起至 5 月 5 日执行免收车辆通行费政策，致全年公司通行费收入大幅下降。明州高速一方面加强对疫情防控工作措施的检查落实，确保道路安全畅通；另一方面加强科学养护管理，狠抓路面整治和维修项目以迎接“十三五”国检，大力整治路域环境，坚持“安畅优美”

服务车主，努力弥补疫情带来的损失。全年明州高速免通行费方式向社会累计让利 1.11 亿元，展现了宁波海运的社会担当。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28,210.66	232,434.62	-1.82
营业成本	179,496.61	170,040.28	5.56
管理费用	10,289.38	9,386.76	9.62
研发费用	163.45	193.72	-15.63
财务费用	8,715.25	10,696.05	-1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24.70	81,933.41	-34.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4.03	-9,990.1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62.15	-56,755.26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水路货物运输业务及收费公路运营业务。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8,210.66 万元，为上年同期的 98.18%，其中：水路运输业务收入 187,897.41 万元，为上年同期的 102.64%；收费公路运营业务收入 40,168.51 万元，为上年同期的 82.29%。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82%的主要原因：

(1) 报告期水路货物运输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64%，主要原因：在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运输市场疲软，船舶滞港严重，自有船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8.21%。面对诸多不利因素，通过市场租船扩大生产，报告期公司租船运输的货运量、周转量及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61.69%、46.27%和 53.07%

(2) 报告期收费公路运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17.71%，主要系受免费通行政策和疫情影响，致收费公路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减少。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水路货物运输业务	187,897.41	153,001.37	18.57	2.64	1.10	增加 1.23 个百分点
收费公路运营业务	40,168.51	26,273.67	34.59	-17.71	43.24	减少 27.83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水路货物运输业务	燃料费	33,215.98	21.71	43,704.14	28.88	-24.00
	港口费	5,355.01	3.50	6,807.77	4.50	-21.34
	人力成本	20,978.00	13.71	20,698.55	13.68	1.35
	船舶折旧费	19,285.13	12.60	22,454.51	14.84	-14.11
	船舶修理费	5,485.82	3.59	7,284.20	4.81	-24.69
	船舶租赁费	63,056.70	41.21	44,529.99	29.42	41.61
	小计	147,376.64	96.32	145,479.16	96.13	1.30
收费公路运营业务	公路经营权摊销	15,822.92	60.22	12,547.91	68.41	26.10
	公路养护成本	7,683.25	29.24	3,157.43	17.21	143.34
	人力成本	1,977.85	7.53	2,041.68	11.13	-3.13
	小计	25,484.02	96.99	17,747.02	96.75	43.60

主要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5.56%的主要原因：

①水路货物运输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1.10%，其中：

A. 燃料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24.00%，主要系国际油价较上年同期降幅较大，燃料综合消耗单价较上年同期下降；公司自有船周转量下降，燃料消耗减少；

B. 港口费较上年同期下降 21.34%，主要系自有船运输航次减少所致；

C. 船舶修理费较上年同期下降 24.69%，主要系公司船舶数量、修理计划较上年有所减少以及公司通过集中采购、多方竞价等方式，最大限度减少修理支出所致；

D. 船舶租赁费较上年同期增长 41.61%，主要系公司加大了船舶租赁力度，公司外租船运输业务大幅度增加所致；

②收费公路运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长 43.24%，其中：

A. 公路经营权摊销较上年同期增长 26.10%，主要系公司预测报告标准车流量增加等所致；

B. 公路养护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143.34%，主要系为提高公路通行质量，报告期公路专项养护总额较上年大幅度增加，公路检维修费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63,949.6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1.8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55,914.3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8.3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2,557.3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6.9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32,927.9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4.73%。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 (%)
管理费用	10,289.38	9,386.76	9.62
财务费用	8,715.25	10,696.05	-18.52
所得税费用	7,619.60	12,784.68	-40.40

(1) 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9.62%，主要系职工工资增长所致；

(2) 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下降 18.52%，主要系公司资金状况良好，注重日常资金调度，适时安排还款节点，总体融资规模下降，报告期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753.86 万元；

(3) 报告期，公司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下降 40.40%，主要受疫情期间免收通行费政策的影响，子公司明州高速实现利润大幅度下降，该公司所得税较上年同期下降 73.99%。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63.4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68.53
研发投入合计	231.9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1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9.54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24.70	81,933.41	-34.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4.03	-9,990.1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62.15	-56,755.26	不适用

(1)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流入 53,324.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8,608.71 万元，主要系疫情期间高速公路免收通行费致收入减少，以及年末新增运费未到结算期所致；

(2)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 16,564.0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净流出 6,573.85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有大额废船处置收入及本年度新建油船按约定期限支付建造款所致；

(3) 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 44,962.15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净流出 11,793.11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受疫情影响，还贷安排减少，上年同期高速公路现金流稳定，通过合理安排还贷，总体融资规模下降。

6. 其他

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622.7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0.26%。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率%
1	营业收入	228,210.66	232,434.62	-4,223.96	-1.82
2	营业成本	179,496.61	170,040.28	9,456.33	5.56
3	税金及附加	852.28	981.31	-129.03	-13.15
4	管理费用	10,289.38	9,386.76	902.62	9.62
5	研发费用	163.45	193.72	-30.27	-15.63
6	财务费用	8,715.25	10,696.05	-1,980.79	-18.52
7	其他收益	5,436.65	4,783.25	653.40	13.66
8	投资收益	31.54	-2,931.66	2,963.20	不适用
9	信用减值损失	-72.39	15.40	-87.79	不适用
10	资产减值损失	1.80	-3,459.85	3,461.65	不适用
11	资产处置收益	-274.57	5,925.48	-6,200.05	不适用
12	营业利润	33,816.72	45,469.11	-11,652.39	-25.63
13	营业外收入	46.77	75.27	-28.50	-37.86
14	营业外支出	5.25	5.76	-0.51	-8.85

15	利润总额	33,858.24	45,538.62	-11,680.38	-25.65
16	所得税费用	7,619.60	12,784.68	-5,165.08	-40.40
17	净利润	26,238.64	32,753.94	-6,515.30	-19.89
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22.79	16,579.55	43.24	0.26

报告期净利润变动的其他因素：

(1) 报告期，公司投资收益较上年增加 2,963.20 万元，主要系联营企业上海协同亏损，上年同期对该公司的投资收益为亏损 2,943.31 万元，至上年末，公司账面对该公司长股投资已减至为零。目前该公司正处于破产清算期；

(2) 报告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3,461.65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公司对拟处置船舶“宁波先锋”轮计提了减值准备 3,459.85 万元，报告期无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3) 报告期，公司资产处置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6,200.05 万元，主要系上年有大额船舶处置收益，报告期资产处置收益为亏损 274.57 万元；

(4) 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净利润均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公司收费公路业务受疫情期间收费政策影响，增加免费通行长达 88 天（含延长春节正常免费通行期 9 天），致高速公路运营利润大幅度下降，毛利率减少 27.83 个百分点。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应收账款	44,472.60	6.25	31,335.91	4.30	41.92
合同资产	1,484.56	0.21			不适用
预付款项	10,517.53	1.48	1,242.96	0.17	746.17
其他应收款	386.42	0.05	660.77	0.09	-41.52
长期股权投资	67.53	0.01	47.63	0.01	41.78
在建工程	680.14	0.10	8,331.59	1.14	-91.84
开发支出			109.78	0.02	-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59.98	0.01	119.97	0.02	-5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7.45	0.10	1,128.85	0.15	-39.10
短期借款	18,466.99	2.59	24,871.44	3.41	-25.75
预收款项			49.94	0.01	不适用
合同负债	188.68	0.03			不适用
应交税费	5,089.86	0.71	7,529.08	1.03	-32.40
长期应付款			4,109.83	0.56	-100.00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期末金额比上年年末变动较大项目：

(1) 应收账款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增长 41.92%，主要系报告期因疫情影响，运输货物交接清单传递较慢，运费结算有所延迟所致；

(2) 合同资产报告期期末余额较上年年末余额增加 1,484.56 万元, 主要系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后将原在应收账款列示的部分金额重分类至本项目;

(3) 预付款项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增长 746.17%, 主要系子公司富兴海运预付代理公司新购二手船舶款;

(4) 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下降 41.52%, 主要系收回上期光租船舶交接预付款及部分押金;

(5) 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增长 41.78%,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联营企业港海船代效益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6) 在建工程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减少 7,651.45 万元,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新建油轮项目及子公司明州高速取消省界收费站改造项目均完工结转至资产所致;

(7) 开发支出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减少 109.78 万元, 主要系报告期完工转至资产所致;

(8) 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下降 50.00%, 主要系融资租入的船舶资金安排费摊销减少所致;

(9) 其他非流动资产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下降 39.10%, 主要系报告期融资租赁固定资产进项税摊销减少所致;

(10) 短期借款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下降 25.75%, 主要系下属子公司新加坡公司和浙能通利资金状况良好, 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

(11) 预收款项、合同负债报告期期末余额分别比上年度末余额减少 49.94 万元及增加 188.68 万元, 主要系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列示所致;

(12) 应交税费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下降 32.40%, 主要系期末应交增值税及所得税均大幅度减少所致;

(13) 长期应付款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减少 4,109.83 万元, 主要系剩余期限在一年内的长期应付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000.00	ETC 保证金
应收账款	4,810,911.55	银行长期借款质押担保
无形资产	3,220,230,959.45	银行长期借款质押担保
合计	3,225,059,871.00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子公司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08,430,000.00			608,430,000.00		
	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	74,075,200.00			74,075,200.00		
	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51,745,643.40			51,745,643.40		
	浙江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	37,942,046.42			37,942,046.42		
	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	432,086,265.67			432,086,265.67		
	小计	1,204,279,155.49			1,204,279,155.49		
联营企业	宁波港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476,329.77	315,400.28	116,478.56	675,251.49		
	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小计	476,329.77	315,400.28	116,478.56	675,251.49		
合计	1,204,755,485.26	315,400.28	116,478.56	1,204,954,406.98			

注：本公司联营企业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协同”）于2020年11月12日经上海铁路运输法院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随机摇号指定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担任上海协同管理人，上海协同目前正处在破产清算阶段。截至2020年10月31日，上海协同未审资产总额为15,651.48万元，净资产为-1,734.25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净利润
子公司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交通运输业	一般经营项目：公路、桥梁、场站、港口的开发、投资、建设、养护；广告服务	119,300.00	51	51	329,541.25	185,153.95	144,387.30	3,648.72
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	交通运输业	SHIP AND BOAT LEASING WITH OPERATOR (INCLUDING CHARTERING); SHIP BROKERING SERVICES	10 万美元	100	100	17,280.82	13,993.44	3,287.38	3,722.18
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交通运输业	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运输；沿海普通货船海务、机务管理和安全与防污染管理。	1,800.00	77	77	23,107.26	15,318.31	7,788.95	664.52
浙江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	交通运输业	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运输	5,000.00	60	60	9,309.25	1,751.33	7,557.92	1,175.32
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	交通运输业	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运输	30,000.00	51	51	104,512.02	4,054.39	100,457.63	14,704.09
联营企业									
宁波港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船舶代理	代理服务	50	45	45	152.98	2.92	150.06	70.09
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设备制造	电子设备的销售和服务	5,000.00	28.6	28.6				

注：本公司联营企业上海协同于2020年11月12日经上海铁路运输法院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随机摇号指定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担任上海协同管理人，上海协同目前正处在破产清算阶段。截至2020年10月31日，上海协同未审资产总额为15,651.48万元，净资产为-1,734.25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当前世界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经济格局深度调整，国际关系更趋复杂，继续受疫情形势影响，世界经济不稳定性、不确定性因素明显增多。2021年，随着疫情逐步好转，全球经济将缓慢恢复，但依然存在着风险，不排除2021年部分国家陆续出现疫情反复的状况，这将延缓经济复苏的进程，同时也会影响经济反弹的力度和广度。IMF预计2021年世界贸易量（包括货物和服务贸易）将反弹8.3%，较2020年的衰退10.4%有明显改善，但世界贸易量的反弹将取决于疫情的控制以及全球经济的复苏程度。

从国际海运业来看，据克拉克森预计，2021年全球干散货海运贸易量为53.03亿吨，同比增长4.0%。从国内来看，2021年，我国宏观政策将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强调国内大循环发展的基调，确定了扩大内需战略基点。随着运输需求好转，运力增速的放缓，预计国内散运市场供需矛盾会有所改善，运价水平预计会有所回升。

公司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面临的机遇

(1) 我国宏观政策将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2021年1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要“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国际国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同时，区域性全面经济伙伴关系(RECP)的签署为中国经济可持续发展、高质量发展找到相匹配的内源型动力和外向型动力。疫情的控制、消费环境正常化、需求侧管理释放的政策红利以及制造业的持续复苏，将对全国能源、钢材、水泥等大宗散货的消费总量构成一定支撑，将对海运业带来一定利好。

(2)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十四五”期间，我国能源需求将有一定幅度的增长。浙江能源需求仍将保持高速增长，到2025年我省能源消费总量3.01亿吨、全社会用电量6,270亿千瓦时，分别较2020年增长约20.4%和29.7%，煤炭消费比重降至33.5%（发电及供热用煤占85%以上），天然气消费比重达到10.6%。公司将做好“十四五”规划的贯彻落实，鉴于浙江“能源消费大省、资源生产小省”的先天条件，我们将继续在“能源海运”上做文章，深入思考传统海运散货运输转型和发展，不断提高运输效率，积极打造集约化能源运输体系。

(3) 我国已转向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成为社会共识，新发展格局正加速构建。2020年9月2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联合国大会上宣布，中国将于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简称“30·60”目标），这一划时代的宣言将彻底改变经济社会运营和我国能源产业模式，对海运市场运输结构也将产生深远影响。浙江省能源局发布的《浙江省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明确提出，要高质量打造油气全产业链，这也给公司加快优化调整运输结构步伐，从单一的电煤等干散货运输为主加快向综合能源运输服务商转型提供了机遇。

2、面临的挑战

(1)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将“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确定为今年八大重点任务之一，可见未来我国化石能源消费占比将继续减少，进一步制约煤炭等货运量的增长。随着国家电网跨区输电设备投资及输送电量的持续增长，将对沿海电厂北上采煤、北煤南运形成一定冲击。由于我省火电机组增量空间将十分有限，“十四五”及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沿海煤炭运输市场竞争也将更加激烈。

(2) 面对浙江2025年碳达峰、高比例外购电、竞价上网以及进口煤政策等不确定因素影响，预计煤炭市场波动频率会增加、振幅会加大，结构性煤种紧缺将成为常态化，阶段性资源可能面临一定压力，将对公司船舶电煤运输效率造成一定的影响。

(3) 石油需求端逐渐恢复，同时受欧佩克减产影响，国际原油价格上涨，船用燃料价格开始反弹，将使公司的经营成本进一步提高。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构建“能源运输主导、海陆协同发展、多元产业支撑”的新体系，激发公司改革新活力，全力打造“能源海运、多元海运、国际海运、科技海运、活力海运、百年海运”，推动公司的国际化、专业化、智能化的可持续发展，努力将公司建设成为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综合能源运输服务商。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经营计划执行情况

报告期，公司完成货运量 4,430.61 万吨、周转量 983.64 亿吨公里，分别为年度计划的 105.37% 和 101.61%，同比分别增长 3.01% 和 8.11%。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28,210.66 万元，为年度计划的 103.12%；其中，水路货物运输业务收入 187,897.41 万元，为年度计划的 102.01%，同比增长 2.64%；收费公路运营业务收入 40,168.51 万元，为年度计划的 108.56%，同比下降 17.71%。

报告期，公司营业总成本 179,496.61 万元，为年度计划的 89.79%；其中，水路货物运输业务成本 153,001.37 万元，为年度计划的 102.62%，同比增长 1.10%；收费公路运营业务成本 26,273.67 万元，为年度计划的 95.89%，同比增长 43.24%。

2、2021 年经营计划

2021 年公司主要经营计划为：货物运输量：4,162.44 万吨；货物周转量：948.97 亿吨公里；通行费收入 150.70 万元/天；营业总收入：23.34 亿元；营业总成本：19.88 亿元。

为实现上述目标计划将采取的工作举措：

（一）坚持稳中求进，确保生产经营稳中向好发展。加强与重点客户的沟通协调，完成新签 3 年期及 1 年期包运合同，并分解到月到旬，提高兑现率；科学配置货源航线，合理配置运力，加大市场经营力度，努力扩大市场占有率；密切关注油轮市场信息，跟踪分析市场行情，适时签署期租合同，锁定收益，并拓展综合能源运输服务；关注进口煤限制政策动向，开拓矿砂运输客户，掌握海峡型船市场和国际油价波动情况，努力创造较好收益；明州高速要以提升路况水平为核心，积极开展新技术应用，提高养护水平，以“安畅优美”服务车主，确保车流量持续向好，实现通行费收入持续增长。

（二）坚持改革牵引，确保企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以改革解决矛盾、提升效率、激发活力；围绕公司投资计划，加快公司散货船运力结构调整，扎实推进新建 2+1 艘 5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思路，加大项目投资工作的开拓力度，努力实现公司海陆协同发展、打造多元海运的目标；持续提升公司选人用人工作水平，增强人才队伍整体能力。

（三）坚持成本领先，确保市场化竞争力得到提升。深化成本领先理念，进一步挖潜增效；持续提升财务管理精细化程度，向数字化、信息化转型；对标对表行业一流，结合企业实际，优化船员队伍市场化管理模式；加大船舶修理的管理力度，在保证安全和修理质量的前提下，努力缩短修期，严格控制修理费用；加强燃油市场研判，努力降低公司燃油采购成本；密切港航联系，不断挖掘港口使费节支空间；加强公司采购及供应商管理制度建设，规范采购方式和供应商选择程序，努力降低采购成本。

（四）坚持科学决策，确保各项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加强公司风险防控管理，全面提高对投资、融资、生产、经营等重大事项风险识别预防和管控能力，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认真执行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着力完善机制、夯实基础、提升专业化水平，不断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能。

（五）坚持安全至上，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坚持“以人为本，安全为天”的安全生产理念，着力解决影响和制约安全生产的突出矛盾和问题，不断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持续推进班组建设和 7S 管理工作，提高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执行力；加强安全教育培训，提升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确保公司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

(六) 坚持党建引领，确保战斗堡垒作用切实发挥。持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巩固深化意识形态工作成果；毫不松懈地抓好疫情防控工作，有力有序地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持续擦亮“支部建在船上，堡垒强在海上”特色，继续推进流动党群服务中心和党建作用发挥工作，为企业经营和发展保驾护航。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受经济前景不确定性影响的风险及其对策

公司所从事的海运业属国民经济先行行业，对经济发展变化的敏感度较强。当前，全球经济形势依然错综复杂、充满变数。若全球经济再次向下调整，可能导致全球航运市场景气度持续低迷。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进一步深入研究宏观经济发展动态，加强对航运市场信息的收集与分析，及早调整经营策略，尽力减少经济形势的变化对公司造成影响。

2、运输价格波动的风险及其对策

运输市场价格受全球经济变化、地缘政治、运力需求、船舶保有量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波动性较大。公司的运输合同主要以 COA 为主，运价受国际国内运输市场价格的短期波动影响相对较小，但公司主要从事国际国内的大宗散货运输，2020 年以来的蔓延全球的疫情仍将对世界经济发展带来较大不确定性，如国际国内运输市场价格受经济影响在较长时间内有较大波动，仍然会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产生影响。为此，公司将继续坚持大客户战略，充分利用战略客户稳定的货源及运价，不断提高船舶的运营效率，并大力拓展市场化业务，尽力减少国际国内运输市场价格的波动影响。同时，公司将继续通过提高经营管理水平、降低经营成本、改善服务质量、扩大市场份额等举措，抵御宏观经济波动、运价变化带来的影响。

3、燃油价格波动的风险及其对策

国际原油和成品油价格受全球及地区政治经济的变化、原油和成品油的供需状况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国内原油价格参照国际原油价格确定。燃油消耗是航运企业的主要经营成本之一，业界预测 2021 年国际油价将持续波动。为此，公司在签订运输合同时包含燃油附加费，尽力降低燃油波动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在管理上，公司通过提高船舶效率，降低船舶的千吨公里单耗指标；推广航海节能和机务技术节能经验，全面深入实施“以重代轻”的节能技术；及时掌握油价走势，实施多方报价，凭借浙石油销售公司较强的议价能力，利用集中采购，降低和提前锁定燃油成本。

4、汇率变动风险及其对策

公司从事的远洋运输业务基本采用美元结算，经营结果将受到外汇汇率变动的影响，同时公司也通过境外融资获得发展资金，汇率的变动直接影响公司的财务费用。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汇率变动趋势，提高预测分析能力，提前或延期结汇，必要时调整运输业务结算货币币种，最大限度避免汇兑损失，控制汇率变动风险。

5、船舶投资风险及其对策

航运企业的资产主要体现为营运船舶，公司将于今年开工新建 2+1 艘 5 万吨散货船，并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转型升级实际积极拓展运力。船舶投资往往呈现投资期（建造期）长，受投资期限长、投资回收慢等特点，存在投资决策会影响投资船舶未来营运效益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加强组织领导，做细做实船舶的监造工作，严把建造进度关和质量关，加强安全管理，稳步扎实推进新造船项目建设；针对未来新增运力，提前做好谋划、提前做好抢份额占市场的文章，寻找新的货源，拓展新的航线，使新造船效益得以实现。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七号—关于年报工作中与现金分红相关的注意事项》的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改。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维护。

1、《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现金分红政策为：

(1) 现金分红的时间间隔及比例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且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2) 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现金流充裕且合并报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0	0.60	0	7,239.21	16,622.79	43.55
2019年	0	0.60	0	7,239.21	16,579.55	43.66
2018年	0	0.60	0	7,239.21	23,562.75	30.72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为规范关联交易，浙能集团承诺：将尽一切合理努力，确保本公司与浙能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的任何关联交易均符合适用法律法规的规定；浙能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将与本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并按照适用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本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本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除本次交易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外，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若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市场获得与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任何商业机会，将尽力促成上市公司获得该等商业机会，避免与上市公司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浙能集团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上述承诺在浙能集团拥有宁波海运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的赔偿或补偿。 	2018年4月17日作出承诺，在浙能集团拥有宁波海运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除本次交易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外，海运集团及海运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海运集团及海运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若海运集团及海运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市场获得与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任何商业机会，将尽力促成上市公司获得该等商业机会，避免与上市公司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海运集团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上述承诺在海运集团作为宁波海运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的赔偿或补偿。 	2018年4月17日作出承诺，在海运集团作为宁波海运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浙能集团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浙能集团保证浙能集团以及浙能集团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关联企业”）将继续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 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浙能集团及关联企业发生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浙能集团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 	2018年4月17日作出承诺，在浙能集团拥有宁波海运控制权期间持	是	是		

			<p>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和公允、合理的价格进行交易，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 浙能集团及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协议；浙能集团及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p> <p>5. 浙能集团及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浙能集团及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p> <p>6. 上述承诺在浙能集团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浙能集团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的赔偿或补偿。</p>	续有效				
解决关联交易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p>1. 海运集团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p> <p>2. 海运集团保证海运集团以及海运集团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关联企业”）将继续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p> <p>3. 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海运集团及关联企业发生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海运集团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和公允、合理的价格进行交易，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 海运集团及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协议；海运集团及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p> <p>5. 海运集团及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海运集团及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p> <p>6. 上述承诺在海运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海运集团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的赔偿或补偿。</p>	2018年4月17日作出承诺，在海运集团作为宁波海运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p>浙能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富兴海运在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0,635.8907万元、11,431.8286万元、12,909.6773万元（以下简称“承诺扣非净利润”）。若本次交易无法在2018年度内完成，则浙能集团同意延长利润补偿期至2021年，即，整个利润补偿期间调整为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其中，2021年度承诺扣非净利润不低于12,920.5306万元。如果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盈利预测承诺另有规定或要求的，从其规定或要求。</p> <p>浙能集团将就富兴海运在资产过户完成后三年内实际净利润不足承诺净利润的部分，在经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差额后，进行盈利预测补偿。</p>	2018年7月27日作出承诺，在资产过户完成（2018年12月7日）后三年内有效	是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p>海运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江海运输在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719.6368万元、663.7997万元、613.3597万元（以下简称“承诺扣非净利润”）。若本次交易无法在2018年度内完成，则海运集团同意延长利润补偿期至2021年，即，整个利润补偿期间调整为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其中，2021年度承诺扣非净利润不低于586.4997万元。如果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盈利预测承诺另有规定</p>	2018年7月27日作出承诺，在资产过户完成（2018	是	是			

			或要求的，从其规定或要求。 海运集团将就江海运输在资产过户完成后三年内实际净利润不足承诺净利润的部分，在经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差额后，进行盈利预测补偿。	年 12 月 6 日）后三年内有效				
盈利预测及补偿	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煤运投资承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浙能通利在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91.5016 万元、806.8025 万元、514.1493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扣非净利润”）。若本次交易无法在 2018 年度内完成，则煤运投资同意延长利润补偿期至 2021 年，即，整个利润补偿期间调整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其中，2021 年度承诺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489.6871 万元。如果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盈利预测承诺另有规定或要求的，从其规定或要求。 煤运投资将就浙能通利在资产过户完成后三年内实际净利润不足承诺净利润的部分，在经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差额后，进行盈利预测补偿。	2018 年 7 月 27 日作出承诺，在资产过户完成（2018 年 12 月 6 日）后三年内有效	是	是		
股份限售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 浙能集团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认购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浙能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 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若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浙能集团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上述涉及浙能集团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延长至浙能集团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的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 4. 如前述关于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的承诺与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的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公司将根据最新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后，本公司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份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8-12-12 起 4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1. 海运集团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认购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海运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 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若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海运集团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上述涉及海运集团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延长至海运集团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的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 4. 如前述关于海运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的承诺与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的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海运集团将根据最新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后，海运集团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份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如违反上述承诺，海运集团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8-12-12 起 4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 煤运投资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认购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煤运投资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8-12-12 起 42 个月	是	是		

		<p>3. 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若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煤运投资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上述涉及煤运投资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延长至煤运投资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的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p> <p>4. 如前述关于煤运投资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的承诺与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的监管意见不相符的，煤运投资将根据最新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后，煤运投资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份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如违反上述承诺，煤运投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1. 盈利预测承诺事项

本公司于2018年7月27日分别与浙能集团、海运集团和煤运投资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上述《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交易对方浙能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富兴海运在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0,635.8907万元、11,431.8286万元、12,909.6773万元（以下简称“承诺扣非净利润”）。若本次交易无法在2018年度内完成，则浙能集团同意延长利润补偿期至2021年，即，整个利润补偿期间调整为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其中，2021年度承诺扣非净利润不低于12,920.5306万元。如果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盈利预测承诺另有规定或要求的，从其规定或要求。

交易对方海运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江海运输在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719.6368万元、663.7997万元、613.3597万元（以下简称“承诺扣非净利润”）。若本次交易无法在2018年度内完成，则海运集团同意延长利润补偿期至2021年，即，整个利润补偿期间调整为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其中，2021年度承诺扣非净利润不低于586.4997万元。如果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盈利预测承诺另有规定或要求的，从其规定或要求。

交易对方煤运投资承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浙能通利在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591.5016万元、806.8025万元、514.1493万元（以下简称“承诺扣非净利润”）。若本次交易无法在2018年度内完成，则煤运投资同意延长利润补偿期至2021年，即，整个利润补偿期间调整为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其中，2021年度承诺扣非净利润不低于489.6871万元。如果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盈利预测承诺另有规定或要求的，从其规定或要求。

2. 本报告期盈利预测承诺实现情况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编制了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2020年度关于富兴海运、江海运输和浙能通利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并委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计。公司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

经审计，2020年度，富兴海运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2,997.17万元，完成承诺净利润数的100.68%；浙能通利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946.46万元，完成承诺净利润数的184.08%；江海运输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53.92万元，完成承诺净利润数的106.61%。

详见年报附件：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2020年度）》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海运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规定的浙能集团、海运集团和煤运投资的盈利预测承诺已全部履行完毕。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相关内容。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7.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2.2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境内审计机构，支付其报告期审计工作的报酬共 9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67.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2.20 万元。该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 3 年为本公司提供了审计服务。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本公司现持有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同科技”）28.5971%的股权（下称“标的股权”），系协同科技第二大股东。2017年4月11日，因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2016年资产重组方案取消了对协同科技的收购计划，被告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被告上海微波技术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研究所）共同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相关问题的承诺函》，联合承诺自2017年4月11日起一个年度内，由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通信事业部（现为被告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推动实施，由被告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实际控制的相关法人[包括但不限于被告上海微波技术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研究所）]，并由被告上海微波技术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研究所）承担最后保证义务，单独或共同以现金方式，完成收购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p> <p>三被告承诺的收购期限届满后，本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致函被告要求其履行标的股权的收购义务，被告回函确认标的股权收购事宜，承诺将根据评估结果实施标的股权收购事项。</p> <p>2019年8月16日，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出编号为万邦评报[2019]223号的《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评估值为44,794,166.80元。据此，本公司多次前往被告所在地协商标的股权收购事宜，并于2019年12月30日再次致函被告，要求其按评估价格履行收购承诺，但截止目前，被告均未履行。</p> <p>三被告的行为严重损害了本公司的合法权益。为此，2020年5月10日本公司向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6月3日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正式立案受理，案号为（2020）浙0205民初1741号。</p> <p>本次诉讼我公司的请求：1、判令三被告共同以44,794,166.80元的价格收购原告持有的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8.5971%的股权；2、判令三被告共同向原告支付自2018年7月1日起至股权转让款实际付清之日止的逾期付款利息（2018年7月1日至2019年8月19日期间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计算，2019年8月20日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暂算至2020年5月10日逾期付款利息为3,467,559.4元）。</p> <p>三被告对该案由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立案审理提出了管辖权异议，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经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移送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处理。2021年1月18日、3月5日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本案，组织双方进行了证据交换等。</p> <p>鉴于本次诉讼案件尚在审理中，案件后续进展尚需进行必要司法程序，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本诉讼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不会产生不利的影响。</p>	<p>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18《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临2020-036《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被法院受理破产清算申请的公告》。</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把诚信合规建设作为公司价值增长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效益增长放在同等重要位置。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内幕交易、侵占上市公司利益、违规买卖本公司股

票等违法违规行为。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高度重视承诺履行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公司继续被评为“全国安全诚信公司”，6艘船舶和10名船长分别继续被评为“全国安全诚信船舶”和“安全诚信船长”，为公司积极营造安全诚信文化打下扎实的基础；公司再获宁波市江北区“服务业明星企业”、“亩均英雄奖”，首次入选2020年浙江省服务业重点行业“亩产效益”领跑者名单；报告期公司还获得“宁波市交通战备工作先进单位”、“宁波市航运企业信用评价等级A类企业”、“宁波市十佳物流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继续被认定为浙江省AAA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p>报告期，明州高速向浙能财务公司累计借款8,000万元、江海运输向浙能财务公司累计借款5,000万元、浙能通利向浙能财务公司累计借款2,000万元。报告期，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向浙能财务公司累计借款15,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向浙能财务公司累计借款余额合计为2,500万元。</p> <p>报告期，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在浙能财务公司账户上的日存款最高余额为83,985.04万元。</p>	<p>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03《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0-006《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临2020-012《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0-017《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合作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p>
<p>报告期，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浙能富兴等浙能集团控制的下属企业海上运输服务关联交易金额为158,929.40万元。</p>	<p>详见公司公告：临2018-046《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煤炭运输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0-003《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0-006《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临2020-012《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p>

<p>报告期，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向浙石油燃料油销售公司等浙能集团控制的下属企业购买燃料油等物资金额为 37,726.32 万元。</p>	<p>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0—003《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0—006《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临 2020—012《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0—014《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浙江浙石油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签订〈船舶燃油年度供应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p>
---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二（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浙能财务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16,500	15,000	2,500
合计					16,500	15,000	2,5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p>1、2020年1月7日，江海运输与浙能财务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江海运输向浙能财务公司借款2,000万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4.60%的人民币固定利率，期限为12个月，已清偿；</p> <p>2、2020年3月27日，江海运输与浙能财务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江海运输向浙能财务公司借款3,000万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4.60%的人民币固定利率，期限为12个月，已提前归还1,500万元，剩余1,500万元；</p> <p>3、2020年3月18日，明州高速与浙能财务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明州高速向浙能财务公司借款1,000万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4.60%的人民币固定利率，期限为12个月，已清偿；</p> <p>4、2020年4月15日，明州高速与浙能财务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明州高速向浙能财务公司借款1,000万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4.60%的人民币固定利率，期限为12个月，已清偿；</p> <p>5、2020年6月16日，明州高速与浙能财务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明州高速向浙能财务公司借款6,000万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4.35%的人民币固定利率，期限为12个月，已清偿；</p> <p>6、2020年4月16日，浙能通利与浙能财务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浙能通利向浙能财务公司借款1,000万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4.60%的人民币固定利率，期限为12个月，已清偿。</p> <p>7、2020年11月30日，浙能通利与浙能财务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浙能通利向浙能财务公司借款1,000万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4.35%的人民币固定利率，期限为12个月。</p>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0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5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5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融资进行担保的议案》：公司继续为新加坡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不超过5,000万美元，保证期限为主债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一个月止，主债务合同为2019年至2020年期间签署的不超过3年的借款合同。</p> <p>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融资进行担保的议案》：公司继续为新加坡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不超过3,000万美元，保证期限为主债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一个月止，主债务合同为2021年至2022年期间签署的不超过3年的借款合同。</p> <p>报告期，公司实际为新加坡公司担保金额8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为新加坡公司签署的担保总额为1,720万美元，实际为新加坡公司担保余额为1,500万美元。</p>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委托贷款	自有资金	10,000.00	1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回收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委托贷款	5,000.00	2019-4-19	2020-4-17	自有资金	流动资金	按合同约定	4.35%		31.46	已到期收回	是	是	
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委托贷款	3,000.00	2019-4-4	2020-4-2	自有资金	流动资金	按合同约定	4.35%		15.28	已到期收回	是	是	
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委托贷款	1,000.00	2019-6-4	2020-5-14	自有资金	流动资金	按合同约定	4.35%		15.28	已到期收回	是	是	
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委托贷款	1,000.00	2019-6-20	2020-5-14	自有资金	流动资金	按合同约定	4.35%		60.99	已到期收回	是	是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委托贷款	5,000.00	2020-4-10	2021-4-9	自有资金	流动资金	按合同约定	4.05%		141.16	未到合同约定期	是	是	
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委托贷款	5,000.00	2020-5-7	2021-5-6	自有资金	流动资金	按合同约定	3.85%		120.56	未到合同约定期	是	是	

为置换较高利率的当年度到期的长期贷款,根据公司2019年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公司分别与控股子公司明州高速、江海运输签署《委托贷款合同》,公司通过浙能财务公司分别向明州高速、江海运输提供5,000万元共计10,000万元的委托贷款,单笔贷款期限为合同签订日起一年,贷款利率为年利率4.35%。截至本报告期末,报告期母公司取得委托贷款投资收益123万元(不含增值税及委贷手续费)。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公司分别与控股子公司明州高速、江海运输签署《委托贷款合同》，公司通过浙能财务公司分别向明州高速、江海运输提供不超 10,000 万元共计不超 20,000 万元的委托贷款，单笔贷款期限为合同签订日起一年，为人民币固定利率，该固定利率确定为每笔贷款发放之日 LPR（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相应期限档次的利率，合同期内不调整。截至本报告期末，报告期母公司取得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261.72 万元（不含增值税及委贷手续费）。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与浙石油燃料油销售公司签署了《船舶燃油年度供应协议》。协议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协议有效期内本公司的交易金额不超过 34,550 万元，富兴海运的交易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江海运输的交易金额不超过 4,350 万元，浙能通利的交易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披露的《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浙江浙石油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签订〈船舶燃油年度供应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20-014）；

2、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司与浙能财务公司续签了《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有效期为 2 年。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披露的《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合作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20-017）。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年报附件《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于 2002 年建立了安全管理体系（SMS），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安全营运和防止污染管理规则》，并按照公司所制定的安全和环保方针、目标开展安全和防污染管理和操作。

公司始终坚持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并重、节能减排 and 环境保护优先的方针，严格遵守 MARPOL 公约以及海事主管机关法规的要求，通过《机务信息通报》等向各船舶及时汇总下发《近期防污染新要求》等文件，对船舶低硫油、生活污水排放、船舶垃圾处理等各类防污染工作提出规范指导，协助船舶全面准确的理解各法规、规范的精神和实际贯彻执行，确保船舶各项防污染工作不出纰漏。

报告期内，公司的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海事局的审核要求，所持的两份符合证明（编号：06C001/06C101，覆盖船种为散货船和油轮，散货船签发日期为 2018 年 4 月 18 日，有效期自 2018 年 4 月 29 日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油轮为临时符合证明签发日期为 2020 年 6 月 19 日，有效期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1,6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6,337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0	375,346,368	31.11	10,284,154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	154,736,242	12.82	154,736,242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华云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0	44,346,072	3.6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保税区路远投资有限公司	-3	26,720,000	2.21	0	质押	26,72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0	15,000,000	1.24	0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	10,662,857	0.88	10,662,857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江北富搏企业管理咨询咨询公司	0	7,268,288	0.6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傅湘涛	1,826,700	6,019,000	0.5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生	3,522,500	3,522,500	0.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博益森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000,000	3,000,000	0.2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365,062,214			人民币普通股	365,062,214		
浙江华云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44,346,072			人民币普通股	44,346,072		
宁波保税区路远投资有限公司	26,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720,000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宁波江北富搏企业管理咨询咨询公司	7,268,288			人民币普通股	7,268,288		
傅湘涛	6,019,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19000		
林生	3,522,5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2500		
宁波博益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王燕丽	2,9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88000		
唐爱琴	2,630,664			人民币普通股	263066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和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51% 的股份，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此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10,284,154	2022-06-12	10,284,154	股份发行后满 36 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54,736,242	2022-06-12	154,736,242	股份发行后满 36 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	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662,857	2022-06-12	10,662,857	股份发行后满 36 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51% 的股份，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章勤
成立日期	1950 年 10 月 1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物运输（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船舶及其辅机的修造；海上货物中转、联运；仓储，揽货；室内外装潢；船舶物资配件、日用品的批发、零售；国内劳务合作；本单位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由 2 个股东组成：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1% 的股权，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9% 的股权。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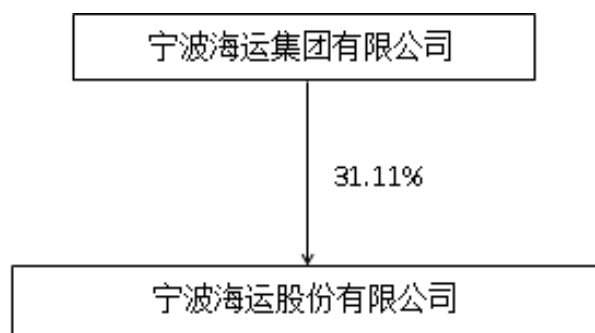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胡仲明
成立日期	2001年3月21日
主要经营业务	经营国家授权的集团公司及其所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实业投资开发；技术咨询服务，煤炭运输信息的技术咨询服务，电力生产及供应，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石油天然气运行管理，工程技术与服务，钢材、有色金属、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电气电缆、煤炭（无存储）的销售，国际船舶运输（凭许可证经营），国内水路运输（凭许可证经营），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新型能源设备制造，私募股权投资，投资咨询，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600023），参股浙能锦江环境、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600283）、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916）、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166）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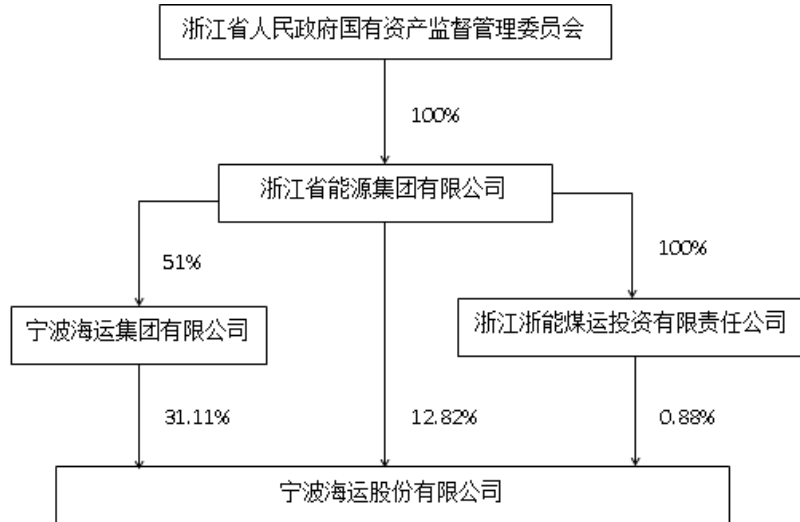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胡仲明	2001年3月21日	913300007276037692	100	经营国家授权的集团公司及其所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实业投资开发；技术咨询服务，煤炭运输信息的技术咨询服务，电力生产及供应，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石油天然气运行管理，工程技术与服务，钢材、有色金属、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电气电缆、煤炭（无存储）的销售，国际船舶运输（凭许可证经营），国内水路运输（凭许可证经营），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新型能源设备制造，私募股权投资，投资咨询，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胡敏	董事长	男	48	2018-4-26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0	是
秦俊宁	副董事长	男	48	2020-9-15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0	是
董军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2018-4-26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76.61	否
田信尧	副董事长	男	58	2020-4-29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0	是
俞建楠	董事	男	55	2019-4-29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0	是
蒋海良	董事	男	55	2018-4-26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64.84	否
吴洪波	董事	男	52	2018-4-26	2021-4-25	0	50,000	50,000	买入	0	是
王端旭	独立董事	男	55	2018-4-26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8	否
杨华军	独立董事	男	44	2018-4-26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8	否
钟昌标	独立董事	男	57	2018-4-26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8	否
徐衍修	独立董事	男	54	2018-4-26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8	否
毛申良	监事会主席	男	56	2020-9-15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0	是
程向华	监事	男	45	2018-4-26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0	是
包凌霞	监事	女	44	2020-9-15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0	是
郝乐华	职工监事	女	52	2020-3-12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38.47	否
魏樟明	职工监事	男	52	2018-4-26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46.16	否
黄敏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5	2018-4-26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61.56	否
傅维钦	副总经理	男	53	2018-4-26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65.00	否
周浩杰	副总经理	男	42	2018-4-26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61.26	否
邬雅淑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女	52	2018-4-26	2021-4-25	0	0	0	无变动	61.96	否

应 鸿	副董事长	男	48	2018-4-26	2020-8-03	0	0	0	无变动	0	是
姚 成	副董事长	男	50	2018-4-26	2020-4-29	0	0	0	无变动	0	否
叶其礼	监事会主席	男	56	2019-4-29	2020-8-17	0	0	0	无变动	0	是
汪海鸿	监事	女	45	2018-4-26	2020-8-03	0	0	0	无变动	0	是
郑海滨	职工监事	男	52	2018-4-26	2020-3-11	0	0	0	无变动	39.04	否
合计	/	/	/	/	/	0	50,000	50,000	/	546.9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胡 敏	历任浙能集团物流管理中心副主任，浙能集团（香港）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天虹物资贸易公司党委书记，浙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秦俊宁	历任浙江浙电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委员，国网浙江浙电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委员，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科技信通部副主任，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科技信通部副主任，浙江华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浙江华云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董 军	历任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纪委书记、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委员。
田信尧	历任宁波市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党委办公室主任，宁波交投公路营运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总经理，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俞建楠	历任浙能钱清发电公司副总经理，浙能绍兴滨海热电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浙能北仑发电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浙能集团煤炭及运输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浙能集团煤炭及运输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蒋海良	历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保障部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吴洪波	历任宁波保税区北电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宁波保税区路远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波保税区北电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北仑新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永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端旭	历任浙江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等职务。现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华军	历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等职务。现任浙江万里学院会计系教师，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和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钟昌标	历任宁波大学商学院系主任、副院长、院长等职务。现任宁波大学区域经济社会与企业发展研究院首席教授，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衍修	历任浙江盛宁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合伙人，北京炜衡（宁波）律师事务所主任、高级合伙人等职务。现任国浩律师（宁波）事务所主任、管理合伙人，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和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毛申良	历任浙江省能源集团公司审计部副主任，浙能资产管理公司党总支书记，省能源集团公司审计部（监事会工作部）副主任，浙能资产管理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浙能资本控股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浙能资本控股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等职务。现任浙能集团煤炭及运输分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程向华	历任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筹建）职员、稽核部稽核岗、稽核部副经理、经理，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监事会工作部）主管等职务。现任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风控（综合监督）部副主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包凌霄	历任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审计部综合审计处副处长，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审计部综合审计处处长，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审计部经营审计处处长等职务。现任浙江华云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郗乐华	历任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投资）管理部经理，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主任，宁波交通房地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纪检审计室主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
魏樟明	历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船舶三副、二副、大副，运输业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副经理（主持工作）、副主任（主持工作）等职务。现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运输业务部主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黄敏辉	历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
傅维钦	历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运输业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周浩杰	历任萧山发电厂运行部值班员、政治部宣传干事、团委副书记、书记、检修部副书记兼副主任，浙江浙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综合办副主任、主任，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邬雅淑	历任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应 鸿	历任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客户服务中心主任，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营销部（农电工作部）副主任等职，浙江华云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等职务。因工作调动，应鸿先生于 2020 年 8 月 3 日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及董事职务。
姚 成	历任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建设办公室副主任，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宁波市鄞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因工作调动，姚成先生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及董事职务，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辞职生效。
叶其礼	历任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伊犁新天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工程与服务产业分公司纪委书记、工委主任等职务。现任浙能集团煤炭与运输分公司纪委书记、工委主任。因工作调动，叶其礼先生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
汪海鸿	历任杭州市电力局审计处副处长，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杭州供电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等职务。现任浙江省电力公司审计中心副主任。因工作调动，汪海鸿女士于 2020 年 8 月 3 日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
郑海滨	历任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副主任（主持工作），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副主任（主持工作）兼监察审计部副主任，总经理工作部/办公室主任，办公室党支部书记等职务。现任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工会主席。因工作调动，郑海滨先生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务。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敏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年6月	2021年6月
秦俊宁	浙江华云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20年8月	
田信尧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年6月	2021年6月
俞建楠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6月	2021年6月
包凌霞	浙江华云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委委员	2020年8月	
叶其礼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3月	2021年6月
应鸿	浙江华云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7年4月	2020年8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姚成	宁波市鄞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9年3月	
俞建楠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炭与运输分公司	副总经理	2018年11月	
吴洪波	宁波保税区路远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2月	
吴洪波	宁波保税区北电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7月	
吴洪波	宁波北仑新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7月	
吴洪波	宁波永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6年5月	
王端旭	浙江大学	教授	2005年12月	
杨华军	浙江万里学院	会计系教师	2002年2月	

杨华军	宁波华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12 月	2021 年 1 月
杨华军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3 月	2023 年 3 月
杨华军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7 月	2022 年 11 月
杨华军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6 月	2022 年 9 月
钟昌标	宁波大学区域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	首席教授	2013 年 9 月	
徐衍修	国浩律师（宁波）事务所	主任	2019 年 3 月	
徐衍修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徐衍修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3 月	2023 年 3 月
徐衍修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4 月	2023 年 4 月
徐衍修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5 月	2023 年 5 月
毛申良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炭与运输分公司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20 年 8 月	
程向华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风控（综合监督）部副主任	2018 年 5 月	
应 鸿	浙江华云电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2017 年 9 月	
叶其礼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炭与运输分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20 年 1 月	
汪海鸿	浙江省电力公司	审计中心副主任	2018 年 12 月	
郑海滨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党支部副书记、工会主席	2020 年 3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董（监）事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和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构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审计报告及上述《办法》规定的复合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对相关人员进行评估考核后核定各自的报酬并提交公司董事会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一）部分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546.9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秦俊宁	副董事长	选举	增补选举
田信尧	副董事长	选举	增补选举
毛申良	监事会主席、监事	选举	增补选举
包凌霞	监事	选举	增补选举
郝乐华	职工监事	选举	增补选举
应 鸿	副董事长、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姚 成	副董事长、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叶其礼	监事会主席、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汪海鸿	监事	离任	工作调动
郑海滨	职工监事	离任	工作调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2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0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3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船员	599
收费人员	149
岸上管理人员和后勤人员	188
合计	93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本科及以上	191
大专	297
中专及高中	321
初中及以下	127
合计	93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是公司实施全员竞争上岗后的第一年，公司以强化竞争机制、规范用工管理、严控用工总量、提高劳动效率为出发点，对公司薪酬考核体制进行了改革。公司按照“岗变薪变”、“多劳多得”、“多责多得”、“多效多得”等原则，重新评估各岗位的价值来确定各岗位岗薪岗级，同时薪酬向一线部门、关键岗位倾斜，在同样岗级的基础上增加一定的考核奖励，同时，在年底预兑现和清算时给予生产经营部门一定系数的倾斜，拉开薪酬差距，提升员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公司对于员工绩效考核体制确立了日常、月度、年度、聘期四种考核模式。为推进二次分配体制建设，增强团队工作合力，对部门月度绩效考核采用指标完成度考核模式，设立一票否决指标、重点指标、复合指标，各指标按部门职能确定，并差异化指标权重；而年度考核和聘期考核采用 360 度考核模式，确保绩效考核公平公正，充分发挥考核的激励约束作用。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中《员工培训管理制度》，通过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明确培训重点，采用在岗熟悉培训、脱产委外培训、专家讲座等多种形式对员工开展有针对性的培训，进一步提升员工整体素质。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培训工作上线下双管齐下，提升了培训的频度和广度。

2020 年上半年，公司组织的培训网络线上培训为主，包括参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培训、所属企业班组长培训、7S 管理实务培训、“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专题培训、职称论文撰写等，既满足了公司员工疫情期间的培训需求，也能保障疫情期间的防控措施。下半年，国内疫情得到控制，公司组织新员工进行了应届毕业生入司培训，组织公司 50 余名中层干部和业务骨干参加培训，进一步提升公司中坚力量。联合公司团委组织开展了多通道人才政策宣贯培训，宣贯了集团、煤炭板块和宁波海运人才发展和职称考评相关政策，鼓励公司中青年人才参加多通道人才选拔。

船员培训以岗位专业技能知识更新培训为主，辅以管理、安全知识培训，同时通过技能比武的方式，以赛促练，提升员工岗位技能。通过开展船舶基层水手和机工的技能强化班，组织了多次船员适任证书考证、换证培训以及基本安全知识更新培训，参加各类海员技能比赛等，进一步

提升一线生产员工专业技能水平，保障航运生产工作顺利运行的同时，降低安全隐患，防范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公司控股子公司明州高速连续十一年开展岗位技能比武互动，营造了“比、学、赶、超”的学习氛围，起到了牢基础、强技能、提素质、阔视野的作用，提升了一线队伍的整体业务水平。

通过各项培训的有效开展，提高了员工专业水平、业务能力和创新管理能力，使公司安全运营能力、国际公约履约能力、适应监管工作要求和能力得到了不同程度的提升。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64 人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038.18 万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券法》《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等监管法律法规及文件精神，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相应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协调运转，有效制衡，加之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内部管理运作进一步规范，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报告期，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会议 3 次，董事会会议 6 次，监事会会议 6 次。公司股东大会为公司董事会和公司股东直接沟通并建立良好的关系提供机会。为保障本公司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有效行使自身权利，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通知、召集、召开程序，能提供足够条件保证全体股东的话语权。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执行股东大会的授权事项。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增补公司董事和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监事任职资格，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增补田信尧先生和秦俊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增补毛申良先生和包凌霞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并按规定选举郝乐华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同时相应调整了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董事会下设的四个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的工作细则开展工作，独立董事未对年度内公司董事会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忠诚守信，勤勉尽责，积极履行监督审查职能，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管理、重大事项、关联交易、内控建设等方面进行监督。报告期公司各项决策程序依法合规，决议执行情况良好。

报告期，公司不断强化信息披露工作，坚持按相关规范及规定严格执行公告的编制、传递、审核和披露程序，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公司积极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公司网站、投资者来电接待、“E 互动”等方式，妥善处理投资者的各种咨询事项，加强与投资者和证券分析师的联系和沟通，不断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程度。

报告期，公司持续健全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管理工作，及时更新、调整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确保符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规定要求。

本公司一直致力于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和完善，全面加强内部管理体系的建设工作。公司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审计委员会负责指导和监督公司内部机构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报告期，公司继续以风险管控的要求开展年度内控评价工作，顺利通过了外部机构的内控审计。

报告期，公司继续加强规章制度建设，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总经理工作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了修改。全年共编制、修订了近 40 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为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供了支持和保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法人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基本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4 月 30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9 月 15 日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9 月 16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2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12 月 2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包括网络和非网络方式）共 23 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621,905,06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5447%，公司在任董事出席 9 人，应鸿董事和王端旭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在任监事出席 3 人，程向华监事和汪海鸿监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敏先生主持，经与会股东和代理人（包括网络和非网络方式）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借款的议案》、《关于增补田信尧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修改〈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共计 11 项议案。

2、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包括网络和非网络方式）共 20 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621,189,46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5683%，公司在任董事出席 10 人，杨华军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敏先生主持，经与会股东和代理人（包括网络和非网络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融资进行担保的议案》、《关于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签订〈包运租船运输合同〉的议案》、《关于增补秦俊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毛申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和《关于增补包凌霞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共计 5 项议案。

3、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包括网络和非网络方式）共 20 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621,978,78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5508%，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敏先生主持，经与会股东和代理人（包括网络和非网络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购置二手散货船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胡敏	否	6	6	2	0	0	否	3
秦俊宁	否	3	3	2	0	0	否	2
董军	否	6	6	2	0	0	否	3
田信尧	否	5	5	2	0	0	否	3
俞建楠	否	6	6	2	0	0	否	3
蒋海良	否	6	6	2	0	0	否	3
吴洪波	否	6	6	2	0	0	否	3
王端旭	是	6	6	4	0	0	否	2
杨华军	是	6	5	2	1	0	否	2
钟昌标	是	6	5	3	1	0	否	3
徐衍修	是	6	6	2	0	0	否	3
应鸿	否	2	2	2	0	0	否	0
姚成	否	1	1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履行职责，具体工作情况及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1) 监督及评估公司审计工作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全程跟踪和督导了公司年审工作，深入了解公司整体经营情况、主营业务开展情况以及财务指标变化趋势；对2020年度财报审计预审工作和内控审计情况与管理层、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沟通；同时，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公司定期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总结，为公司内部审计提供了有益指导；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以提高审计工作的效率和质量。此外，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并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专业建议。

(2) 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反映了公司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3)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审计委员会重视公司内控体系文件的规范与完善，独立履行了对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等职能，并提出了相关建议，同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4) 审核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签订包运租船运输合同的议案》、续聘审计机构等事项发表审核意见，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根据公司高管人员分管工作范围、主要职责等对其进行绩效评价，并根据公司《公司董（监）事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结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对在公司领薪的董（监）事及高管人员提出报酬数额，报公司董事会进行了确定。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就增补田信尧先生和秦俊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事项作出提议，形成决议后分别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对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进行了深入的讨论、研究。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对公司发展规划（草案）提出了具有科学性与专业性的意见、建议，并建议公司结合国家和行业的“十四五”发展规划要求做好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责、权、利相统一的要求，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经营业绩激励约束机制相结合的考核制度。报告期，根据公司董事会修订通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办法》，董事会合理评估公司考评对象在年度管理经营的业绩与综合考评指标完成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经营目标的实施和推动、年度业绩和管理工作等方面进行考核和评价，提出考评和奖惩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确认，以调动高管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资产经营效益和管理水平。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年报附件 披露网址：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年报附件披露网址：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天职业字[2021]4452号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海运”）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宁波海运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宁波海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运输业务及公路运营业务收入确认	
<p>宁波海运2020年度航运业务收入为1,878,974,095.36元，航运业务形成的收入取决于能否恰当地评估各运输服务合同中约定的运费标准、运行航线、船舶运量及收入的确认条件，这可能导致收入确认条件和收入计算的复杂性。</p> <p>宁波海运2020年度公路运营业务收入为401,685,058.39元，公路运营业务收入于收到所属交通局支付的高速公路使用费价款或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p> <p>营业收入是宁波海运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收入的确认对宁波海运是重要的，宁波海运确认收入的准确性、及时性将对宁波海运的营业收入金额产生重要影响。</p> <p>宁波海运2020年度航运业务及公路运营业务收入合计为2,280,659,153.75元，占营业收入99.94%。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收入”、“六、(三十二)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十六、(五)分部信息”。</p>	<p>1、针对运输业务收入确认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 了解及评估管理层制定的运输业务收入的会计政策并评价其是否合理；</p> <p>(2) 了解、评价并测试与运输业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及运行的有效性；</p> <p>(3) 获取宁波海运主要货物类型，了解干散货运输市场情况，了解各类货物运输市场价格及运价的变动情况，与航运市场相关数据比较分析运输收入的合理性；</p> <p>(4) 获取管理层提供的货运量、船舶航行海里数、主要航线等业务数据，分析各船舶、各航线运输业务收入的波动情况，多期数据比较，分析是否存在异常；</p> <p>(5) 获取管理层提供的期末未完航次计算方式的支持性文件，重新计算期末未完航次预估收入的合理性，通过期后检查等多种方式确认是否存在异常情况；</p> <p>(6) 获取船舶航行信息，了解各船舶航次发生的滞期情况，根据合同及实际滞期天数重新计算滞期费收入确认的合理性。同时，检查滞期费期后回款情况，以保证滞期费收入的发生及准确性；</p> <p>(7) 获取管理层提供的关于经营性船舶出租业务的情况，检查租赁合同、租金计算明细表等，重新计算租金收入确认的准确性以及在各会计期间分摊的合理性。</p> <p>2、针对公路运营业务收入确认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 了解及评价管理层制定的公路运营业务收入确认政策；</p> <p>(2) 了解及评价并测试与公路运营业务收入相关内部控制；</p> <p>(3) 获取管理层提供的收入确认支持性文件，检查每日收费及结算数据，核对收入确认金额，与上年比较每月波动情况，检查是否存在异常。</p>

(二) 关联方交易	
<p>由于关联方数量较多、涉及关联方交易金额重大，关联方交易的合理性、必要性以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会对财务报表的公允反映产生重要影响，因此我们将关联方交易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宁波海运 2020 年度关联方运输收入共计 1,589,294,023.73 元，占全年运输收入 84.58%；关联方燃油采购共计 329,279,354.20 元，占全年燃油采购 93.45%。</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六）关联方交易”。</p>	<p>针对关联方交易，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关联方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获取管理层提供的与关联方交易相关的支持性文件，检查关联方交易是否存在异常；</p> <p>（3）检查价格的公允性，通过抽查关联交易的价格，确认价格是否公允；</p> <p>（4）检查关联方交易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了充分披露。</p>
(三) 公路经营权——路产摊销及减值测试	
<p>宁波海运公路经营权—路产按其入账价值依照经营权期限采用工作量法（车流量法）摊销。即按特定年度预测标准车流量与经营期间的预测总标准车流量比例计算年度摊销额，预估残值为零。</p> <p>宁波海运公路经营权摊销依赖于预测标准车流量及预测总标准车流量数据，实际标准车流量与预测标准车流量出现重大差异时，管理层将委任独立的专业交通研究机构对未来交通车流量进行研究和预测，并根据重新预测的特定年度标准车流量及剩余经营期限总标准车流量，相应调整以后年度/期间的摊销额。</p> <p>公路经营权——路产减值测试涉及标准车流量、折现率等评估参数及对未来若干年经营和财务情况的假设，包括未来若干年的成本及费用等。</p> <p>上述事项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公路经营权——路产原值为 4,023,972,062.89 元、净值为 3,081,516,979.09 元，为宁波海运的核心资产，其摊销成本对年度车辆通行成本支出构成重大影响。基于上述原因我们将公路经营权——路产摊销及减值测试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无形资产”、“六、（十一）无形资产”。</p>	<p>针对公路经营权——路产摊销及减值测试，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了解、评估及测试公路经营权日常管理及会计处理方面的内部控制；</p> <p>（2）获取管理层提供的专业交通研究机构出具的车流量预测报告，验证公路经营权——路产摊销金额的准确性；</p> <p>（3）获取管理层提供的公路实际标准车流量数据，比较预测标准车流量与实际标准车流量是否存在重大差异；</p> <p>（4）获取管理层提供的专业交通研究机构出具的财务评估报告。根据报告相关模型，重新计算在实际车流量情况下公路经营权——路产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比较，评估公路经营权是否存在减值迹象。</p>

四、其他信息

宁波海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宁波海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宁波海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宁波海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宁波海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宁波海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钟焜兵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 焱

中国注册会计师：

嵇道伟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71,263,285.39	755,936,326.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444,726,000.13	313,359,146.0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05,175,290.90	12,429,565.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3,864,185.76	6,607,660.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47,896,253.51	58,156,852.66
合同资产	七、10	14,845,612.9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957,519.56	9,204,600.92
流动资产合计		1,296,728,148.18	1,155,694,152.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675,251.49	476,329.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576,377,004.39	2,700,245,014.92
在建工程	七、22	6,801,366.38	83,315,865.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3,223,616,267.60	3,324,610,350.39
开发支出	七、27		1,097,771.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599,829.16	1,199,658.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7,961,815.26	8,358,52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6,874,454.09	11,288,517.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22,905,988.37	6,130,592,033.98
资产总计		7,119,634,136.55	7,286,286,186.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84,669,898.81	248,714,4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207,774,265.57	246,054,164.68
预收款项	七、37		499,355.61
合同负债	七、38	1,886,788.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9,114,702.81	18,975,405.33
应交税费	七、40	50,898,575.30	75,290,841.74
其他应付款	七、41	16,087,374.36	17,530,815.79
其中：应付利息			3,711,288.1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63,109,430.13	180,807,671.9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3,541,035.45	787,872,655.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566,642,300.00	1,690,51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48		41,098,294.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31,847,261.30	33,434,108.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8,489,561.30	1,765,042,403.12
负债合计		2,242,030,596.75	2,552,915,058.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06,534,201.00	1,206,534,2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87,410,230.74	1,187,410,230.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5,403,402.90	-4,373,871.75
专项储备	七、58		
盈余公积	七、59	258,891,469.77	251,674,910.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982,344,641.54	895,725,342.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29,777,140.15	3,536,970,813.08
少数股东权益		1,247,826,399.65	1,196,400,315.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77,603,539.80	4,733,371,128.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119,634,136.55	7,286,286,186.60

法定代表人：胡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邬雅淑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590,403.95	354,430,656.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263,643,101.03	150,305,894.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867,576.82	424,283.1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625,798.53	2,202,128.67
其中：应收利息			132,916.67
应收股利			
存货		24,535,298.63	28,489,797.86
合同资产		5,351,074.1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8,086,421.10	10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91,699,674.24	635,852,760.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204,954,406.98	1,204,755,485.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00,109,831.86	1,738,696,222.88
在建工程		5,444,369.27	45,991,962.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39,005.80	1,929,743.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61,815.26	8,358,52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19,909,429.17	2,999,731,941.29
资产总计		3,611,609,103.41	3,635,584,701.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4,338,977.91	126,972,369.05
预收款项			499,355.61
合同负债		600,000.02	
应付职工薪酬		14,626,430.87	14,010,523.59
应交税费		18,129,307.29	10,172,590.70
其他应付款		4,976,154.89	3,178,320.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2,670,870.98	154,833,159.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847,261.30	33,434,108.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847,261.30	33,434,108.22
负债合计		164,518,132.28	188,267,267.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6,534,201.00	1,206,534,2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8,733,113.38	1,408,733,113.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8,891,469.77	251,674,910.89
未分配利润		572,932,186.98	580,375,209.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47,090,971.13	3,447,317,434.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11,609,103.41	3,635,584,701.98

法定代表人：胡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鄂雅淑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2,282,106,616.54	2,324,346,176.0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282,106,616.54	2,324,346,176.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95,169,797.43	1,912,981,207.3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794,966,134.99	1,700,402,826.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8,522,840.93	9,813,101.5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64	102,893,830.43	93,867,617.63
研发费用	七、65	1,634,457.61	1,937,192.89
财务费用	七、66	87,152,533.47	106,960,468.59
其中：利息费用		93,417,854.23	110,956,453.62
利息收入		7,576,984.49	5,587,899.77
加：其他收益	七、67	54,366,537.52	47,832,450.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15,400.28	-29,316,613.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5,400.28	-29,316,613.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23,910.30	154,018.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8,042.48	-34,598,5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745,710.40	59,254,794.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8,167,178.69	454,691,118.5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67,696.31	752,674.3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2,515.82	57,634.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8,582,359.18	455,386,158.8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76,195,964.57	127,846,806.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386,394.61	327,539,352.6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386,394.61	327,539,352.6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227,910.28	165,795,547.0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6,158,484.33	161,743,805.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029,531.15	148,134.6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029,531.15	148,134.6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1,029,531.15	148,134.6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77	-1,029,531.15	148,134.6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1,356,863.46	327,687,487.3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198,379.13	165,943,681.7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158,484.33	161,743,805.6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78	0.137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78	0.1374

法定代表人：胡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邬雅淑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948,931,737.57	961,141,571.9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872,812,893.68	883,744,350.12
税金及附加		4,595,654.83	5,421,639.8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5,154,547.30	58,149,182.19
研发费用		477.00	51,756.00
财务费用		-2,295,403.05	-1,644,892.8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469,724.86	3,067,921.65
加：其他收益		20,037,344.85	28,513,137.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53,010,196.28	15,363,138.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5,400.28	-29,316,613.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8,646.75	168,341.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722.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8,805.46	11,945,826.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827,990.55	71,409,980.64
加：营业外收入		445,753.85	482,113.39
减：营业外支出		7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273,669.40	71,892,094.03
减：所得税费用		10,108,080.57	15,573,917.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165,588.83	56,318,176.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165,588.83	56,318,176.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165,588.83	56,318,176.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胡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邬雅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69,909,498.75	2,557,406,445.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95,200.09	2,093,940.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73,540,845.36	58,351,62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5,145,544.20	2,617,852,008.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6,721,759.86	1,289,318,063.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9,809,674.88	300,508,152.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588,552.20	178,113,534.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23,778,546.46	30,578,14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1,898,533.40	1,798,517,892.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247,010.80	819,334,116.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6,478.56	138,223.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92,892.06	88,068,865.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458,830.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68,200.81	88,207,089.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208,491.32	188,098,849.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4)		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208,491.32	188,108,849.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40,290.51	-99,901,760.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4,004,400.00	330,313,7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004,400.00	330,313,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0,313,700.00	661,557,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906,559.79	216,237,503.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4,732,400.00	37,245,143.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15,405,624.56	20,071,151.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3,625,884.35	897,866,255.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621,484.35	-567,552,555.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76,277.27	622,676.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691,041.33	152,502,477.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936,326.72	603,433,848.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245,285.39	755,936,326.72

法定代表人：胡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邬雅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0,627,813.64	1,076,388,535.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63,428.96	2,093,940.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47,902.53	34,181,94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0,339,145.13	1,112,664,425.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1,260,585.43	666,887,121.0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1,923,362.50	216,252,190.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647,709.30	42,953,672.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96,472.42	19,133,488.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5,628,129.65	945,226,47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11,015.48	167,437,953.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054,328.55	44,974,021.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7,096.10	15,216,157.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741,424.65	110,190,179.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298,725.41	48,047,672.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298,725.41	148,057,672.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7,300.76	-37,867,492.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392,052.06	72,392,052.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352.80	1,6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34,404.86	74,022,052.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34,404.86	-74,022,052.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9,562.77	181,613.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840,252.91	55,730,022.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430,656.86	298,700,634.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590,403.95	354,430,656.86

法定代表人：胡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邬雅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6,534,201.00				1,187,410,230.74		-4,373,871.75		251,674,910.89		895,725,342.20		3,536,970,813.08	1,196,400,315.32	4,733,371,128.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6,534,201.00				1,187,410,230.74		-4,373,871.75		251,674,910.89		895,725,342.20		3,536,970,813.08	1,196,400,315.32	4,733,371,128.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9,531.15		7,216,558.88		86,619,299.34		92,806,327.07	51,426,084.33	144,232,411.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9,531.15				166,227,910.28		165,198,379.13	96,158,484.33	261,356,863.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16,558.88		-79,608,610.94		-72,392,052.06	-44,732,400.00	-117,124,452.06
1.提取盈余公积									7,216,558.88		-7,216,558.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392,052.06	-72,392,052.06	-44,732,400.00	-117,124,452.0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5,035,174.66					15,035,174.66	3,401,555.26	18,436,729.92	
2. 本期使用								15,035,174.66					15,035,174.66	3,401,555.26	18,436,729.9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6,534,201.00				1,187,410,230.74			-5,403,402.90		258,891,469.77			982,344,641.54	3,629,777,140.15	1,247,826,399.65	4,877,603,539.80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6,534,201.00			1,187,410,230.74	-4,522,006.40		246,043,093.28		807,953,664.82	3,443,419,183.44	1,071,901,652.76	4,515,320,836.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6,534,201.00			1,187,410,230.74	-4,522,006.40		246,043,093.28		807,953,664.82	3,443,419,183.44	1,071,901,652.76	4,515,320,836.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134.65		5,631,817.61		87,771,677.38	93,551,629.64	124,498,662.56	218,050,292.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134.65				165,795,547.05	165,943,681.70	161,743,805.64	327,687,487.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631,817.61		-78,023,869.67	-72,392,052.06	-37,245,143.08	-109,637,195.14
1.提取盈余公积							5,631,817.61		-5,631,817.6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392,052.06	-72,392,052.06	-37,245,143.08	-109,637,195.14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4,700,800.93				14,700,800.93	3,707,030.08	18,407,831.01	
2. 本期使用						14,700,800.93				14,700,800.93	3,707,030.08	18,407,831.0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6,534,201.00				1,187,410,230.74	-4,373,871.75		251,674,910.89	895,725,342.20	3,536,970,813.08	1,196,400,315.32	4,733,371,128.40	

法定代表人：胡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邬雅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6,534,201.00				1,408,733,113.38				251,674,910.89	580,375,209.09	3,447,317,434.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6,534,201.00				1,408,733,113.38				251,674,910.89	580,375,209.09	3,447,317,434.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16,558.88	-7,443,022.11	-226,463.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2,165,588.83	72,165,588.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216,558.88	-79,608,610.94	-72,392,052.06	
1. 提取盈余公积										7,216,558.88	-7,216,558.8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392,052.06	-72,392,052.0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813,127.88		9,813,127.88	
2. 本期使用										9,813,127.88		9,813,127.8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6,534,201.00				1,408,733,113.38						258,891,469.77	572,932,186.98	3,447,090,971.13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6,534,201.00				1,408,733,113.38				246,043,093.28	602,080,902.70	3,463,391,310.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6,534,201.00				1,408,733,113.38				246,043,093.28	602,080,902.70	3,463,391,310.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31,817.61	-21,705,693.61	-16,073,876.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6,318,176.06	56,318,176.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631,817.61	-78,023,869.67	-72,392,052.06
1. 提取盈余公积								5,631,817.61	-5,631,817.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392,052.06	-72,392,052.0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776,029.88			8,776,029.88
2. 本期使用							8,776,029.88			8,776,029.8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6,534,201.00				1,408,733,113.38			251,674,910.89	580,375,209.09	3,447,317,434.36

法定代表人：胡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邬雅淑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宁波海运”）系于1996年12月31日经宁波市人民政府以甬政发（1996）289号文批准，于1997年04月18日成立。1997年3月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字[1997]51号、52号”文批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A股）股票并上市交易。

1999年5月18日经本公司199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总股本24,600万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同时以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分别增加股本4,920万股和19,680万股，公司总股本增至49,200万股。

1999年11月1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1999）120号文批准，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公司以总股本49,200万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配售1,987.50万股，公司的总股本达51,187.50万股。

2006年4月17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经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将获得2.8股的股份对价。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511,875,000股保持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

根据2007年6月15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7）373号文批准。截至2007年12月28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68,888,8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00元/股。此次募集资金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580,763,800.00元。

根据2009年4月28日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总股本580,763,8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由资本公积金转增5股，共转增290,381,900股。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871,145,700.00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09）第11587号验资报告。

根据2010年4月20日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宁波市国资委甬国资改（2010）12号文批复，及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0]1818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1月7日公开发行72,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海运转债”，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0,094.50万元。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10107号验资报告。

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海运转债”于2015年5月11日提前赎回，截至赎回日，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海运转债”累计已有7,186,780张债券转为公司股票，累计转增实收资本（股本）159,705,248.00元，累计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78,130,774.87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030,850,948.00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114748号验资报告。

2018年12月宁波海运向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兴海运”）51%股权；向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煤运投资”）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浙江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通利”）60%股权；向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运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运输”）77%股权，发行股份总量为17,568.3253万股。2018年12月10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注册资本以及股本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8]000671号）。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截至2018年12月8日，宁波海运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1,206,534,201.00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20,653.42万股，注册资本为120,653.42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0254106251R；

公司所属行业为：交通运输业；

注册地址：宁波市江北区北岸财富中心1幢。

公司经营范围为：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成品油船运输；国际船舶普通货物运输；沿海液化气体船、普通货船海务、机务管理和安全与防污染管理；货物中转、联运、仓储，揽货、订舱、租船；国内水路货物运输代理；交通基础设施、交通附设服务设施的投资；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代理海船船员办理申请培训、考试、申领证书（海员证和外国船员证书除外）等有关手续，代理船员用人单位管理海船船员事务，为国内航行海船提供配员等相关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控股母公司：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5 家。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交通运输业	51		51	设立
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交通运输业	100		100	设立
宁波创新船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交通运输业		100	100	设立
宁波先锋船务有限公司	新加坡	香港	交通运输业		100	100	设立
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交通运输业	77		77	并购
浙江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舟山	交通运输业	60		60	并购
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宁波	交通运输业	51		51	并购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宁波先锋船务有限公司、宁波创新船务有限公司采用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合并报表范围内其他公司均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剩余股权, 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 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剩余股权, 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 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 (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 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 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 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 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报告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

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编制应收票据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如下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未逾期	逾期 1-2 年	逾期 2-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违约损失率 (%)	0.50	20.00	50.00	80.00

本公司对照表以此类应收票据预计存续期的历史违约损失率为基础，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都将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并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如下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未逾期	逾期 1-2 年	逾期 2-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违约损失率 (%)	0.50	20.00	50.00	80.00

本公司对照表以此类应收账款预计存续期的历史违约损失率为基础，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都将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并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前述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为燃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本公司存货主要为船存燃油，船存燃油的可变现净值以预计的航次收入扣除相关成本后确定，如果船存燃油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船舶及附属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5	3.80-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2	3	8.08-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0	16.67
电脑类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0	20.00-25.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0	20.00-25.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

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公路经营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公路经营权	25
软件	5-10
专利权	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注：公路经营权系政府授予本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参与公路建设，并在建设完成以后的一定时间负责提供后续经营服务并向公众收费的经营权。

本公司须于经营权期限到期日归还公路及构筑物和相关的土地使用权于政府。

本公司对公路及构筑物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无形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作为无形资产—公路大修理支出核算，不符合无形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公路经营权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正常摊销。

公路经营权—路产按其入账价值依照经营权期限采用工作量法（车流量法）摊销。即按特定年度预测标准车流量与经营期间的预测总标准车流量比例计算年度摊销额，预估残值为零。本公司管理层根据最佳估计确认公路经营权摊销年限为 25 年。

公路经营权—交通附属设施、公路经营权—公路大修理支出及其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按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摊销年限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或其它合理方法平均摊销。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 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 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 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 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 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 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 作为资产单独确认, 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航运运输收入、高速公路收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 (1) 本公司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

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① 本公司运输业务收入按照合同约定条件完成运输交付货物后确认。对于期末未完航次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完营运天占该航次预计总营运天的比例确认与计量。

② 本公司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于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本公司对所有政府补助均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将原计入应收账款的应收未完航次收入调整至合同资产，与合同相关的预收款调整至合同负债。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详见 44、（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收账款	313,359,146.01	294,923,079.36	-18,436,066.65
合同资产		18,436,066.65	18,436,066.65
预收款项	499,355.61		-499,355.61
合同负债		499,355.61	499,355.6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未对公司的收入确认和计量产生重大影响,不需要对年初留存收益进行调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收账款	150,305,894.20	137,646,962.72	-12,658,931.48
合同资产		12,658,931.48	12,658,931.48
预收款项	499,355.61		-499,355.61
合同负债		499,355.61	499,355.6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未对公司的收入确认和计量产生重大影响,不需要对年初留存收益进行调整。

(4).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6%、13%、11%、10%、9%、6%、5%、3%、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房屋原值或租金	1.2%或12%

(1) 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的相关规定，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交通运输业服务按 9%（2019 年 4 月 1 日起）、10%（2019 年 3 月 31 日止）缴纳增值税；提供技术服务按照 6% 的税率，销售货物按 13%（2019 年 4 月 1 日起）、16%（2019 年 3 月 31 日止）的税率计算销项税，船舶处置按处置收入的 3% 减按 2% 计算缴纳增值税。

(2) 根据《跨境应税行为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和免税政策》的相关规定，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水路运输方式提供国际运输服务适用增值税零税率。

(3) 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相关规定，子公司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选择简易计税方法，对其取得的试点前开工的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减按 3% 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

(4) 根据《纳税人提供不动产经营租赁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子公司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选择简易计税方法，对其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的不动产以经营租赁方式出租取得的租赁收入按照 5% 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孙公司宁波先锋船务有限公司、孙公司宁波创新船务有限公司（以下合称为“新加坡公司”）属于境外子公司，其企业所得税税率适用当地规定的税率。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新加坡公司自 2016 年 9 月 1 日起获批为新加坡“海运海事鼓励计划—国际海运企业(MIS-AIS)”成员。根据该计划，新加坡公司符合新加坡所得税法第 13F 条的合格航运业务收入均免交企业利得税，免税期限自 2016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止。

根据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税务局发布的《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关于加快办理疫情期间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若干事项的通知》（甬财政发〔2020〕990 号），住宿餐饮、文体娱乐、交通运输、旅游四大行业企业和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可免交自用房产、土地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644,745,285.39	726,436,326.72
其他货币资金	26,518,000.00	29,500,000.00
合计	671,263,285.39	755,936,326.7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0,912,116.76	19,783,584.50

其他说明：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18,000.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46,960,804.17
合计	446,960,804.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6,960,804.17	100	2,234,804.04	0.50	444,726,000.13	296,405,104.89	100	1,482,025.53	0.50	294,923,079.36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446,960,804.17	100	2,234,804.04	0.50	444,726,000.13	296,405,104.89	100	1,482,025.53	0.50	294,923,079.36
合计	446,960,804.17	100	2,234,804.04		444,726,000.13	296,405,104.89	100	1,482,025.53		294,923,079.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46,960,804.17	2,234,804.04	0.50
合计	446,960,804.17	2,234,804.04	0.5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82,025.53	758,105.70			-5,327.19	2,234,804.04
合计	1,482,025.53	758,105.70			-5,327.19	2,234,804.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431,597,078.3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6.5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157,985.39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5,050,810.40	99.88	12,014,063.12	96.66
1 至 2 年	66,600.00	0.06	412,793.65	3.32
2 至 3 年	57,880.50	0.06	2,709.20	0.02
合计	105,175,290.90	100.00	12,429,565.9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03,855,630.22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8.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864,185.76	6,607,660.34
合计	3,864,185.76	6,607,660.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3,877,462.61
1至2年	7,638.00
4至5年	14,500.00
合计	3,899,600.61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35,455.47	
代垫费用	47,804.15	3,084,308.01
备用金	3,080,815.68	3,357,223.11
押金	171,622.20	236,773.22
保证金	500,000.00	
其他	63,903.11	
合计	3,899,600.61	6,678,304.34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70,644.00			70,644.00
本期转回	34,195.40			34,195.40
其他变动	-1,033.75			-1,033.75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35,414.85			35,414.8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1年以内(含1年)	33,050.03		12,629.03		-1,033.75	19,387.25
1-2年(含2年)	2,540.25		1,012.65			1,527.60
2-3年(含3年)	20,553.72		20,553.72			
单项计提金额	14,500.00					14,500.00
合计	70,644.00		34,195.40		-1,033.75	35,414.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12.82	2,500.00
第二名	备用金	253,536.28	1年以内(含1年)	6.50	1,267.66
第三名	押金	166,637.20	1年以内(含1年)	4.27	833.16
第四名	备用金	157,344.05	1年以内(含1年)	4.03	786.71
第五名	备用金	1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2.56	500.00
合计	/	1,177,517.53	/	30.18	5,887.53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燃料	47,896,253.51		47,896,253.51	58,156,852.66		58,156,852.66
合计	47,896,253.51		47,896,253.51	58,156,852.66		58,156,852.6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计未完航次收入	14,920,214.00	74,601.07	14,845,612.93	18,528,710.20	92,643.55	18,436,066.65
合计	14,920,214.00	74,601.07	14,845,612.93	18,528,710.20	92,643.55	18,436,066.6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预计未完航次收入	74,601.07	92,643.55		本期款项收回
合计	74,601.07	92,643.55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未认证的进项税	8,957,519.56	9,204,600.92
合计	8,957,519.56	9,204,600.92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宁波港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476,329.77			315,400.28			116,478.56			675,251.49
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小计	476,329.77			315,400.28			116,478.56			675,251.49
合计	476,329.77			315,400.28			116,478.56			675,251.49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联营企业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协同”）于2020年11月12日经上海铁路运输法院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随机摇号指定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担任上海协同管理人，上海协同目前正处在破产清算阶段。截至2020年10月31日，上海协同未审资产总额为15,651.48万元，净资产为-1,734.25万元。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76,377,004.39	2,700,245,014.9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576,377,004.39	2,700,245,014.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船舶及附属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脑类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009,415,672.84	123,714,373.61	1,862,987.93	14,566,861.18	8,636,548.73	5,454,239.73	5,163,650,684.02
2. 本期增加金额	86,273,619.23		560,884.96	1,103,893.80	1,421,206.61	143,855.00	89,503,459.60
(1) 购置	133,985.87			1,103,893.80	674,750.67	143,855.00	2,056,485.34
(2) 在建工程转入	101,786,901.70		560,884.96		758,812.13		103,106,598.7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折算影响	-15,647,268.34				-12,356.19		-15,659,624.53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243,235.93			1,601,633.00	715,517.66		134,560,386.59
(1) 处置或报废	131,784,405.74			1,601,633.00	715,517.66		134,101,556.40
(2) 其它	458,830.19						458,830.19
4. 期末余额	4,963,446,056.14	123,714,373.61	2,423,872.89	14,069,121.98	9,342,237.68	5,598,094.73	5,118,593,757.0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39,976,205.55	67,709,185.56	516,732.38	9,624,949.37	6,029,866.09	4,667,730.15	2,428,524,669.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83,334,924.47	4,983,912.66	350,632.94	1,450,903.06	858,036.32	243,070.90	191,221,480.35
(1) 计提	191,742,783.91	4,983,912.66	350,632.94	1,450,903.06	868,097.06	243,070.90	199,639,400.53
(2) 外币折算影响	-8,407,859.44				-10,060.74		-8,417,920.18
3. 本期减少金额	75,287,684.80			1,550,351.15	691,360.86		77,529,396.81
(1) 处置或报废	75,287,684.80			1,550,351.15	691,360.86		77,529,396.81
(2) 其它							
4. 期末余额	2,448,023,445.22	72,693,098.22	867,365.32	9,525,501.28	6,196,541.55	4,910,801.05	2,542,216,752.6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4,881,000.00						34,881,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28,000.00						-1,128,000.00
(1) 计提							
(2) 其它	-1,128,000.00						-1,128,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33,753,000.00						33,753,000.00
(1) 处置或报废	33,753,000.00						33,753,000.00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15,422,610.92	51,021,275.39	1,556,507.57	4,543,620.70	3,145,696.13	687,293.68	2,576,377,004.39
2. 期初账面价值	2,634,558,467.29	56,005,188.05	1,346,255.55	4,941,911.81	2,606,682.64	786,509.58	2,700,245,014.9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船舶及附属设备	144,026,782.40	39,679,378.55		104,347,403.85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801,366.38	83,315,865.55
合计	6,801,366.38	83,315,865.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6,801,366.38		6,801,366.38	83,315,865.55		83,315,865.55
合计	6,801,366.38		6,801,366.38	83,315,865.55		83,315,865.5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0000吨成品油轮基建项目结算	109,990,000.00	44,563,399.07	53,784,899.46	98,348,298.53			89.42	100.00%				自筹
取消高速公路省界主线收费站建设改造项目结算	55,000,000.00	36,941,371.80	15,252,453.30		52,193,825.10		94.90	100.00%				自筹
合计	164,990,000.00	81,504,770.87	69,037,352.76	98,348,298.53	52,193,825.1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公路经营权一路产	公路经营权—交通附属设施	公路经营权—公路大修理支出	软件	其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23,972,062.89	280,764,863.57	64,498,243.00	10,343,446.31		4,379,578,615.77
2. 本期增加金额		57,850,335.10		898,459.33	47,500.00	58,796,294.43
(1) 购置				37,735.85		37,735.85
(2) 开发支出转入		1,783,105.00				1,783,105.00
(3) 在建工程转入		56,067,230.10		860,723.48	47,500.00	56,975,453.5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023,972,062.89	338,615,198.67	64,498,243.00	11,241,905.64	47,500.00	4,438,374,910.2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13,001,823.68	204,406,056.59	31,771,052.59	5,789,332.52		1,054,968,265.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453,260.12	20,420,032.50	8,355,878.40	1,552,497.87	8,708.33	159,790,377.22
(1) 计提	129,453,260.12	20,420,032.50	8,355,878.40	1,552,497.87	8,708.33	159,790,377.2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42,455,083.80	224,826,089.09	40,126,930.99	7,341,830.39	8,708.33	1,214,758,642.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81,516,979.09	113,789,109.58	24,371,312.01	3,900,075.25	38,791.67	3,223,616,267.60
2. 期初账面价值	3,210,970,239.21	76,358,806.98	32,727,190.41	4,554,113.79		3,324,610,350.3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基于云端融合的宁波绕城高速公路桥梁结构安全智慧感知物联网平台建设研究项目	1,097,771.00	685,334.00		1,783,105.00		
合计	1,097,771.00	685,334.00		1,783,105.00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明州 36 资金安排费	1,199,658.32		599,829.16		599,829.16
合计	1,199,658.32		599,829.16		599,829.16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31,847,261.30	7,961,815.26	33,434,108.22	8,358,527.00
合计	31,847,261.30	7,961,815.26	33,434,108.22	8,358,527.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128,864.71	46,909,305.91
合计	13,128,864.71	46,909,305.9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进项税	6,874,454.09		6,874,454.09	11,288,517.03		11,288,517.03
合计	6,874,454.09		6,874,454.09	11,288,517.03		11,288,517.03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9,149,400.00	83,714,400.00
信用借款	145,000,000.00	165,000,000.00
应付利息	520,498.81	
合计	184,669,898.81	248,714,4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燃料款	66,616,009.93	118,016,311.27
应付修理费	47,862,608.65	42,791,396.61
应付船舶租赁	46,860,745.70	26,442,705.06
应付港使费	10,030,695.14	16,742,914.97
应付工程款	24,210,175.96	16,992,868.05
应付物资采购	5,427,337.02	11,658,506.89
应付劳务外包	2,706,118.62	6,875,989.87
其他	4,060,574.55	6,533,471.96
合计	207,774,265.57	246,054,164.6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运费		499,355.61
合计		499,355.6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运费	1,286,788.47	499,355.61
预收定金	600,000.00	
合计	1,886,788.47	499,355.6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未发生重大变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257,698.02	287,035,097.04	285,537,267.18	18,755,527.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17,707.31	14,353,324.97	15,711,857.35	359,174.93
三、辞退福利		18,819.00	18,819.00	
合计	18,975,405.33	301,407,241.01	301,267,943.53	19,114,702.8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864,358.23	177,722,597.58	176,561,584.98	17,025,370.83
二、职工福利费		11,127,171.23	11,127,171.23	
三、社会保险费	188,370.36	9,399,834.06	9,473,418.08	114,786.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1,237.33	9,319,928.98	9,336,817.52	104,348.79
工伤保险费	62,488.63	79,905.08	131,956.16	10,437.55
生育保险费	4,644.40		4,644.40	
四、住房公积金	47,024.00	17,284,867.47	17,285,514.47	46,37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0,347.51	4,594,394.02	3,687,147.68	1,267,593.85
六、其他短期薪酬	797,597.92	66,906,232.68	67,402,430.74	301,399.86
合计	17,257,698.02	287,035,097.04	285,537,267.18	18,755,527.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30,590.42	2,242,791.38	3,548,658.10	324,723.70
2、失业保险费	50,991.54	53,892.16	104,867.09	16.61
3、企业年金缴费	36,125.35	12,056,641.43	12,058,332.16	34,434.62
合计	1,717,707.31	14,353,324.97	15,711,857.35	359,174.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8,819.00	
合计	18,819.00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611,826.28	13,122,664.68
企业所得税	31,948,322.49	55,849,355.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554.63	342,121.70
土地使用税		45,825.76
房产税		1,002,405.46
车船使用税	2,403,949.00	2,581,137.67
教育费附加	163,269.17	263,027.4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216,329.88	1,874,482.87

其他	318,323.85	209,821.02
合计	50,898,575.30	75,290,841.74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711,288.18
其他应付款	16,087,374.36	13,819,527.61
合计	16,087,374.36	17,530,815.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863,849.7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47,438.40
合计		3,711,288.1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7,290,091.55	4,125,914.09
代收代付款	7,037,354.08	6,315,568.17
代缴社保费	1,329,078.28	1,118,433.37
其他	430,850.45	2,259,611.98
合计	16,087,374.36	13,819,527.6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9,806,000.00	165,806,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1,044,291.42	15,001,671.93
长期借款利息	2,259,138.71	
合计	163,109,430.13	180,807,671.93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07,918,200.00	1,627,724,200.00
保证借款	58,724,100.00	62,785,800.00
合计	1,566,642,300.00	1,690,51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借款浮动利率区间 4.26%至 4.41%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1,098,294.90
合计		41,098,294.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融资租入船舶	41,098,294.90	
合计	41,098,294.90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434,108.22		1,586,846.92	31,847,261.30	财政补贴
合计	33,434,108.22		1,586,846.92	31,847,261.30	财政补贴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09年宁波市交通运输行业船舶更新补助资金	888,428.60				118,457.14	769,971.46	与资产相关
船舶提前报废拆解更新财政补助资金	32,545,679.62			1,468,389.78		31,077,289.8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434,108.22			1,468,389.78	118,457.14	31,847,261.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06,534,201.00						1,206,534,201.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53,881,273.92			1,053,881,273.92
其他资本公积	133,528,956.82			133,528,956.82
合计	1,187,410,230.74			1,187,410,230.74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73,871.75	-1,029,531.15				-1,029,531.15		-5,403,402.9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373,871.75	-1,029,531.15				-1,029,531.15	-5,403,402.9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373,871.75	-1,029,531.15				-1,029,531.15	-5,403,402.90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5,035,174.66	15,035,174.66	
合计		15,035,174.66	15,035,174.6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根据财企[2012]1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计提安全生产费。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1,674,910.89	7,216,558.88		258,891,469.77
合计	251,674,910.89	7,216,558.88		258,891,469.7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95,725,342.20	807,953,664.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95,725,342.20	807,953,664.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227,910.28	165,795,547.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16,558.88	5,631,817.6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2,392,052.06	72,392,052.0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82,344,641.54	895,725,342.20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80,659,153.75	1,792,750,362.33	2,318,862,608.27	1,696,783,256.55
其他业务	1,447,462.79	2,215,772.66	5,483,567.76	3,619,570.09
合计	2,282,106,616.54	1,794,966,134.99	2,324,346,176.03	1,700,402,826.6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54,193.14	2,549,837.81
教育费附加	1,895,854.14	1,837,398.39
房产税	6,062.31	1,002,405.46
土地使用税		45,825.78
车船使用税	2,525,461.66	2,710,248.14
印花税	1,441,269.68	1,667,386.00
合计	8,522,840.93	9,813,101.58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956,554.64	68,332,716.86
折旧费	5,364,313.29	5,148,931.58
差旅费	1,226,013.12	2,596,177.83
技术服务费	2,271,999.68	2,547,685.17
中介机构服务费	2,550,063.18	2,296,444.55
业务招待费	1,473,452.47	1,561,779.04
物业管理费	1,430,480.46	1,382,912.91
无形资产摊销	1,561,206.20	1,360,581.76
办公费	777,798.22	1,020,791.49
其他	7,281,949.17	7,619,596.44
合计	102,893,830.43	93,867,617.63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包服务	1,033,980.61	1,925,436.89
职工薪酬	600,000.00	
其他	477.00	11,756.00
合计	1,634,457.61	1,937,192.89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3,417,854.23	110,956,453.62
减：利息收入	-7,576,984.49	-5,587,899.77
汇兑损益	849,669.93	-240,088.86
其他	461,993.80	1,832,003.60
合计	87,152,533.47	106,960,468.59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大榭开发区工业重点优势行业扶持专项资金	22,780,000.00	17,600,000.00
第四批服务业产业扶持资金补助	17,600,000.00	25,400,000.00
浙江省财政补助资金	5,050,000.00	
宁波市交通运输局补助资金	3,099,900.00	
舟山市江海联运发展专项资金	1,659,750.00	
船舶提前报废拆解更新财政补助资金	1,468,389.78	1,468,389.78
航运业财政扶持资金收入	1,261,200.00	185,000.00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550,506.00	
个税返还	357,467.34	
困难企业社保费返还	263,400.00	
高校毕业生社保补助	123,162.00	101,772.00
新加坡 2020 年新冠补助	116,662.40	
节能减排专项补助	36,100.00	
宁波大榭开发区优秀人才专项补助		1,380,000.00
宁波江北文教街道运力补助资金		970,300.00
就业管理处企业稳岗补贴		569,179.00
江北区就业管理服务中心补助资金		154,374.00
其他政府补助		3,435.42
合计	54,366,537.52	47,832,450.20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5,400.28	-29,316,613.80
合计	315,400.28	-29,316,613.80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58,105.70	101,380.9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195.40	52,637.91
合计	-723,910.30	154,018.82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4,598,500.00
二、合同资产坏账损失	18,042.48	
合计	18,042.48	-34,598,500.00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745,710.40	59,254,794.62
合计	-2,745,710.40	59,254,794.62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经批准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287,128.78	143,746.89	287,128.78
违约金收入		415,359.91	
其他	180,567.53	193,567.50	180,567.53
合计	467,696.31	752,674.30	467,696.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22,922.00		22,922.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22,977.14	57,634.00	22,977.14
其他	6,616.68		6,616.68
合计	52,515.82	57,634.00	52,515.82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5,799,252.83	127,450,094.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6,711.74	396,711.74
合计	76,195,964.57	127,846,806.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8,582,359.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4,645,589.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305,448.9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74,306.9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27,414.9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5,048.09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78,850.07
研发费用等费用项目加计扣除	-12,000.00
所得税费用	76,195,964.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52,779,690.60	45,364,060.42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7,576,984.49	5,587,899.77
收到其他往来款	11,724,802.14	7,399,661.9
其他	1,459,368.13	
合计	73,540,845.36	58,351,622.0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461,908.07	191,869.21
支付的付现管理费用	19,023,077.20	30,086,272.28
支付其他往来款		300,000.00
退回保险公司事故预赔款	1,260,000.00	
其他	3,033,561.19	
合计	23,778,546.46	30,578,141.4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船款退回	458,830.19	
合计	458,830.1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委贷手续费		10,000.00
合计		1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费用	15,063,271.76	18,441,151.84
支付各项筹资手续费	342,352.80	1,630,000.00
合计	15,405,624.56	20,071,151.84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2,386,394.61	327,539,352.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042.48	34,598,500.00
信用减值损失	723,910.30	-154,018.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9,639,400.53	231,218,723.21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59,790,377.22	126,839,700.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9,829.16	599,829.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45,710.40	-59,197,160.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977.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3,416,674.06	112,416,853.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5,400.28	29,316,613.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711.74	396,711.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60,599.15	8,608,971.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173,481.00	91,836,208.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228,649.75	-84,686,168.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247,010.80	819,334,116.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1,245,285.39	755,936,326.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5,936,326.72	603,433,848.8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691,041.33	152,502,477.8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71,245,285.39	755,936,326.7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4,727,285.39	726,436,326.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6,518,000.00	29,500,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245,285.39	755,936,326.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000.00	ETC 保证金
应收账款	4,810,911.55	银行长期借款质押担保
无形资产	3,220,230,959.45	银行长期借款质押担保
合计	3,225,059,871.00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0,912,116.76
其中：美元	7,767,926.88	6.5249	50,684,946.10
新加坡元	46,066.16	4.9314	227,170.66
应收账款			27,415,332.38
其中：美元	4,201,647.90	6.5249	27,415,332.38
其他应收款			577,517.53
其中：美元	88,509.79	6.5249	577,517.53
短期借款			39,498,482.15
其中：美元	6,053,500.00	6.5249	39,498,482.15
应付账款			40,298,900.83
其中：美元	6,176,171.41	6.5249	40,298,900.83
长期借款			58,724,100.00
其中：美元	9,000,000.00	6.5249	58,724,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176.04
其中：美元	19,337.62	6.5249	126,176.0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境外子公司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新加坡, 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宁波大榭开发区工业重点优势行业扶持专项资金	22,780,000.00	其他收益	22,780,000.00
第四批服务业产业扶持资金补助	17,600,000.00	其他收益	17,600,000.00
浙江省财政补助资金	5,050,000.00	其他收益	5,050,000.00
宁波市交通运输局补助资金	3,099,900.00	其他收益	3,099,900.00
舟山市江海联运发展专项资金	1,659,750.00	其他收益	1,659,750.00
船舶提前报废拆解更新财政补助资金	1,468,389.78	其他收益	1,468,389.78
航运业财政扶持资金收入	1,261,200.00	其他收益	1,261,200.00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550,506.00	其他收益	550,506.00
个税返还	357,467.34	其他收益	357,467.34
困难企业社保费返还	263,400.00	其他收益	263,400.00
高校毕业生社保补助	123,162.00	其他收益	123,162.00
新加坡 2020 年新冠补助	116,662.40	其他收益	116,662.40
节能减排专项补助	36,100.00	其他收益	36,100.00
合计	54,366,537.52		54,366,537.5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不存在政府补助退回的情况。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交通运输业	51		设立
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交通运输业	100		设立
宁波创新船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交通运输业		100	设立
宁波先锋船务有限公司	新加坡	香港	交通运输业		100	设立
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交通运输业	77		并购
浙江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舟山	交通运输业	60		并购
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宁波	交通运输业	51		并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9%	17,878,728.16		707,497,749.20
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	49%	72,050,055.50	41,238,400.00	492,242,387.0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8,955,113.32	3,236,457,348.80	3,295,412,462.12	343,621,304.57	1,507,918,200.00	1,851,539,504.57	52,032,218.63	3,375,665,599.22	3,427,697,817.85	392,587,860.62	1,627,724,200	2,020,312,060.62
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	515,641,569.79	529,478,677.15	1,045,120,246.94	40,543,946.78		40,543,946.78	470,590,842.86	557,969,788.92	1,028,560,631.78	86,865,261.22		86,865,261.2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2,902,963.72	36,487,200.32	36,487,200.32	279,148,986.50	490,900,525.79	147,555,209.92	147,555,209.92	373,913,791.31
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	491,131,084.79	147,040,929.60	147,040,929.60	128,746,460.07	502,953,410.13	162,987,398.65	162,987,398.65	196,488,484.0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75,251.49	476,329.7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15,408.09	116,486.37
--综合收益总额	315,408.09	116,486.37

其他说明

(1) 上述表格数据系本公司联营企业宁波港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的财务信息。

(2) 本公司联营企业上海协同于2020年11月12日经上海铁路运输法院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随机摇号指定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担任上海协同管理人，上海协同目前正处在破产清算阶段。截至2020年10月31日，上海协同未审资产总额为15,651.48万元，净资产为-1,734.25万元。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671,263,285.39			671,263,285.39
应收账款	444,726,000.13			444,726,000.13
其他应收款	3,864,185.76			3,864,185.76

(2)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755,936,326.72			755,936,326.72
应收账款	313,359,146.01			313,359,146.01
其他应收款	6,607,660.34			6,607,660.34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84,669,898.81	184,669,898.81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应付账款		207,774,265.57	207,774,265.57
其他应付款		16,087,374.36	16,087,374.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109,430.13	163,109,430.13
长期借款		1,566,642,300.00	1,566,642,300.00

(2)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48,714,400.00	248,714,400.00
应付账款		246,054,164.68	246,054,164.68
应付利息		3,711,288.18	3,711,288.18
其他应付款		13,819,527.61	13,819,527.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807,671.93	180,807,671.93
长期借款		1,690,510,000.00	1,690,510,000.00
长期应付款		41,098,294.90	41,098,294.90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同时本公司定期对其顾客进行评估，按本公司过往经验，评估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账款回收情况以记录拨备的范畴。就因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产生的信贷风险而言，由于对方为大型国有企业，拥有良好的信用状况，故本公司因对方拖欠款项而产生的信贷风险有限。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历史迁移率模型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七、合并财务报告注释5和8。

(三)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26.73% (2019年：28.59%)的债务在不足1年内到期。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84,669,898.81					184,669,898.81
应付账款	207,774,265.57					207,774,265.57
其他应付款	16,087,374.36					16,087,374.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109,430.13					163,109,430.13
长期借款		169,806,000.00	288,530,100.00	174,514,800.00	933,791,400.00	1,566,642,300.00

接上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48,714,400.00					248,714,400.00
应付账款	246,054,164.68					246,054,164.68
应付利息	3,711,288.18					3,711,288.18
其他应付款	13,819,527.61					13,819,527.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807,671.93					180,807,671.93
长期借款		119,806,000.00	232,591,800.00	299,612,000.00	1,038,500,200.00	1,690,510,000.00
长期应付款		41,098,294.90				41,098,294.90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如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本公司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包括在预计未来加息、减息时增加、减少固定利率长期债务。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约12.57% (2019年：14.10%) 的计息借款按固定利率计息。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基准点增加	净利润增加	股东权益增加
人民币	0.50%	-5,654,693.25	-5,654,693.25
美元	0.50%	-293,620.50	-293,620.50

接上表：

项目	上期		
	基准点增加	净利润增加	股东权益增加
人民币	0.50%	-7,039,667.25	-7,039,667.25
美元	0.50%	-313,929.00	-313,929.00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部分运输业务收入以外币结算。此外，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主要通过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及调整运输业务结算货币币种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汇率减少	净利润增加	股东权益增加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43,783.54	-413,055.01
美元对新加坡贬值	5.00%	1,740.80	1,740.80

接上表：

项目	上期		
	汇率减少	净利润增加	股东权益增加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46,464.86	-882,313.13
美元对新加坡贬值	5.00%	2,178.88	2,178.88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交通运输业	12,000.00	31.11	31.1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四、（一）控股股东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港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舟山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浙能天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宁波大榭开发区富源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浙石油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炭及运输分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宁波北仑船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宁波海江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洋浦通利船务有限公司	浙能通利之股东
浙江省海运集团浙海海运有限公司	富兴海运之股东
浙江浙海船员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富兴海运之股东之子公司
浙能国际新加坡第一船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浙石油海洋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能国际能源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浙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浙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舟山分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	应付燃润料款		13,890,964.81
浙江浙石油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	应付燃润料款	329,279,354.20	424,332,400.84
浙江省海运集团浙海海运有限公司	应付租赁费	17,132,121.35	1,581,268.84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应付材料款	10,933,230.52	6,794,058.59
浙江浙能天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应付其他费用	277,216.99	2,531,644.37
宁波港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应付港使费	726,080.71	317,531.84
宁波海运集团公司有限公司	应付租赁费	2,271,321.12	
浙江浙海船员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应付劳务费		185,094.32
浙能国际新加坡第一船务有限公司	应付租赁款	15,456,179.10	3,850,568.92
浙能国际新加坡第一船务有限公司	应付燃润料款		2,658,636.41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付劳务费	664,150.94	
浙江浙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应付其他费用	222,599.40	
浙江浙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舟山分公司	应付其他费用	300,918.6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船舶运输服务	1,089,777,564.00	1,100,916,389.38
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	船舶运输服务	30,150,371.11	237,856,295.63
舟山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船舶运输服务	191,472,465.13	224,273,687.09
浙能国际能源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船舶运输服务	277,893,623.4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271,321.12	2,271,321.35
合计		2,271,321.12	2,271,321.3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52,091,439.80	2011-9-29	2022-9-2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2011年9月29日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的《保证合同》，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为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应当支付的租金或其他应付款项的付款义务承担不可撤销的、无条件的担保责任，保证期间自租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应被认为完全和最终的履行和满足，截止2020年12月31日，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还需支付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剩余租金52,091,439.80 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0-4-16	2021-4-15	本期已清偿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0-11-30	2021-11-29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0-4-15	2021-4-14	本期已清偿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20-6-16	2021-6-15	本期已清偿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0-3-18	2021-3-17	本期已清偿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0-4-10	2021-4-9	委托贷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20-3-27	2021-3-26	本期还款 1500 万元, 剩余 1500 万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0-1-7	2021-1-6	本期已清偿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0-5-7	2021-5-6	委托贷款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5.86	484.8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浙能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以下金融服务：存款服务；信贷服务；清算服务；外汇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浙能财务公司可从事的任何其他业务。

(1) 浙能财务公司吸收本公司存款余额

项目名称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银行存款	583,802,292.92	677,466,407.81

(2) 本公司自浙能财务公司存款利息收入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062,823.48	4,589,255.97

(3) 本公司应付浙能财务公司利息余额

项目名称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利息		237,416.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374.99	

(4) 支付浙能财务公司贷款利息及手续费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462,958.32	8,007,600.00
金融机构手续费	80,000.00	70,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356,834,194.61	1,784,170.97	247,720,605.73	1,238,603.04
应收账款	舟山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42,524,659.84	212,623.30	38,231,182.29	191,155.92
应收账款	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			3,627,624.00	18,138.12
其他应收款	浙能国际新加坡第一船务有限公司			1,283,279.66	6,416.40
其他应收款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炭及运输分公司			212.70	1.06
其他应收款	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11,405.63	2,281.13
其他应收款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12,081.79	60.41	6,669.72	33.35
应收账款	浙能国际能源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22,537,908.30	112,689.54		
合同资产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14,920,214.00	74,601.07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	52,011.63	3,751,834.41
应付账款	浙江浙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9,039.76	
应付账款	浙江浙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舟山分公司	300,918.64	
应付账款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253,003.78	2,639,011.96
应付账款	浙江浙石油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	61,876,513.75	101,177,781.67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天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12,250.00	996,264.15
应付账款	宁波港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33,622.60
应付账款	浙能国际新加坡第一船务有限公司	5,616,728.92	3,882,009.18
应付账款	浙江浙海船员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6,273.58
其他应付款	浙江浙能天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5,200.00	5,200.00
预收款项	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		140,318.81
应付利息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37,416.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4,374.99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 宁波海运于2018年7月27日分别与浙能集团、海运集团、煤运投资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就宁波海运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富兴海运51%股权、江海运输7%股权、浙能通利60%股权事项，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主要内容如下：

交易对方浙能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富兴海运在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0,635.8907万元、11,431.8286万元、12,909.6773万元。

交易对方海运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江海运输在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719.6368万元、663.7997万元、613.3597万元。

交易对方煤运投资承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浙能通利在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591.5016万元、806.8025万元、514.1493万元。

若在盈利预测补偿期间任一会计年度未能达到当期承诺扣非净利润，交易对方进行补偿时，应以其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交易对方获得股份不足以补偿的部分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2. 根据本公司2019年4月29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与浙能财务公司于2019年5月29日重新签订了《金融服务合作协议》, 有效期为2年。根据协议约定, 浙能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其核准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服务, 包括存款业务、贷款业务、票据业务、担保业务、结算服务、财务顾问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在浙能财务公司账户上存款安排如下: 2019年5月29日-2020年5月28日, 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11亿元; 2020年5月29日-2021年5月28日, 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12亿元。浙能财务公司在协议的有效期限内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授信额度(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及其他各类授信)安排如下: 2019年5月29日-2021年5月28日, 授信总额度不超过12亿元。

根据本公司2020年4月29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与浙能财务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重新签订了《金融服务合作协议》, 有效期为2年。根据协议约定, 浙能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其核准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服务, 包括存款业务、贷款业务、票据业务、担保业务、结算服务、财务顾问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在浙能财务公司账户上存款安排如下: 2020年5月29日-2022年5月28日, 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12亿。浙能财务公司在协议的有效期限内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授信额度(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及其他各类授信)安排如下: 2020年5月29日-2022年5月28日, 授信总额度不超过12亿元。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1、2005年12月15日, 本公司的子公司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签定权利质押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3亿元, 自2005年12月15日至2023年12月8日止。本公司以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的收费权应收账款出质。截至2020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为人民币3.10亿元, 均为长期借款。

2、2016年12月5日, 本公司的子公司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协议, 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3.15亿元, 实际借款金额为

人民币16.16亿元，自2016年12月8日至2032年12月7日止。本公司以宁波绕城高速西段项目下高速公路的经营收费（应收账款）为标的物出质。截至2020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3.18亿元，均为长期借款。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被担保方	币种	贷款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	美元	6,000,000.00	2020-5-26	2021-5-21	否
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	美元	9,000,000.00	2019-2-2	2022-2-1	否

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融资进行担保的议案》：公司继续为新加坡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不超过5,000万美元，保证期限为主债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一个月止，主债务合同为2019年至2020年期间签署的不超过3年的借款合同。

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融资进行担保的议案》：公司继续为新加坡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不超过3,000万美元，保证期限为主债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一个月止，主债务合同为2021年至2022年期间签署的不超过3年的借款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为新加坡公司签署的担保总额为1,720万美元，实际为新加坡公司担保余额为1,500万美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72,392,052.0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72,392,052.06

经2021年3月26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2020年度拟按每10股派现金红利0.6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存在的股票和债券的发行、重要的对外投资、重要的债务重组、自然灾害导致的资产损失以及外汇汇率发生重要变动等非调整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倡导建立多层次企业养老保险体系的精神，在浙能集团《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框架下，并结合实际情况，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富兴海运、江海运输均制定了《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

2019年1-2月，宁波海运本部的年金方案确定的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职工共同承担。单位缴费按本单位参加企业年金职工上一会计年度实际发放工资总额的5%计提，职工个人缴费为单位为其缴费的25%。单位当期缴费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的最高额不得超过平均额的5倍。超过平均额5倍的部分，记入企业账户。

2019年1-2月，富兴海运的年金方案确定的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职工共同承担。单位缴费按本单位参加企业年金职工上一会计年度实际发放工资总额的5%计提，职工个人缴费为单位为其缴费的25%。单位当期缴费分配金额高于单位职工平均额3倍的，按3倍封顶。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企业年金最高不超过5万/人年。

2019年3月1日起，明州高速、江海运输决定参加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自此，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富兴海运、江海运输的年金方案统一变更为：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职工共同承担。单位缴费总额为参加企业年金职工上一会计年度实际发放工资总额的8%计提，职工个人缴费为单位为其缴费的25%。单位当期缴费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的最高额不得超过平均额的5倍。超过平均额5倍的部分，记入企业账户。方案自2019年3月1日开始实施。

新加坡公司以及浙能通利不在年金计划参与范围内。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 2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航运运输分部和公路运营分部。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航运运输分部	公路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对外交易收入	1,879,203,652.82	402,902,963.72		2,282,106,616.54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5,400.28			315,400.28
四、资产减值损失	18,042.48			18,042.48
五、信用减值损失	-745,735.90	21,825.60		-723,910.30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199,588,284.45	160,441,322.46		360,029,606.91
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289,503,510.30	49,078,848.88		338,582,359.18
八、所得税费用	63,604,316.01	12,591,648.56		76,195,964.57
九、净利润（净亏损）	225,899,194.29	36,487,200.32		262,386,394.61
十、资产总额	3,824,221,674.43	3,295,412,462.12		7,119,634,136.55
十一、负债总额	390,491,092.18	1,851,539,504.57		2,242,030,596.75
十二、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现金费用				
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675,251.49			675,251.49
3.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68,676,716.91	-139,208,250.42		-307,884,967.33

上年同期：

项目	航运运输分部	公路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对外交易收入	1,833,445,650.24	490,900,525.79		2,324,346,176.03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316,613.80			-29,316,613.80
四、资产减值损失	-34,598,500.00			-34,598,500.00
五、信用减值损失	83,505.91	70,512.91		154,018.82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230,785,206.43	127,873,046.31		358,658,252.74
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259,412,500.68	195,973,658.16		455,386,158.84
八、所得税费用	79,428,357.91	48,418,448.24		127,846,806.15
九、净利润（净亏损）	179,984,142.77	147,555,209.92		327,539,352.69
十、资产总额	3,858,588,368.75	3,427,697,817.85		7,286,286,186.60
十一、负债总额	532,602,997.58	2,020,312,060.62		2,552,915,058.20
十二、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现金费用				
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476,329.77			476,329.77
3.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63,523,874.02	-90,110,067.24		-253,633,941.2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分部按产品或业务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航运分部主营业务	1,878,974,095.36	1,530,013,708.65	1,830,717,885.91	1,513,360,316.52
航运分部其他业务	229,557.46	1,205,753.13	2,727,764.33	2,643,831.38
公路分部主营业务	401,685,058.39	262,736,653.68	488,144,722.36	183,422,940.03
公路分部其他业务	1,217,905.33	1,010,019.53	2,755,803.43	975,738.71
合计	2,282,106,616.54	1,794,966,134.99	2,324,346,176.03	1,700,402,826.64

(2)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总额

本公司来源于本国及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来源于本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1,950,655,094.89	1,928,819,756.26
来源于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	331,451,521.65	395,526,419.77
合计	2,282,106,616.54	2,324,346,176.03

本公司位于本国及其他国家或地区的非流动资产总额（不包括金融资产、独立账户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位于本国的非流动资产	5,743,303,000.86	6,009,810,452.57
位于其他国家或地区的非流动资产	71,641,172.25	112,423,054.41
合计	5,814,944,173.11	6,122,233,506.98

(3)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公司自被划分至航运运输分部的一个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为1,089,777,564.00元，占本公司营业收入的47.75%。

本公司自被划分至航运运输分部的一个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为277,893,623.49元，占本公司营业收入的12.18%。

本公司自被划分至航运运输分部的一个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为191,472,465.13元，占本公司营业收入的8.39%。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

当期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2) 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损失为 849,669.93 元。

(3) 租赁

1) 经营租赁出租人租出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房屋及建筑物	8,806,661.54	9,816,681.07
2. 船舶及附属设备		40,458,628.66
合计	8,806,661.54	50,275,309.73

2) 融资租赁承租人

a. 租入固定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价	累计折旧	累计减值准备	原价	累计折旧	累计减值准备
船舶及附属设备	144,026,782.40	39,679,378.55		144,026,782.40	34,206,360.82	

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 1,826,572.46 元。

b. 以后年度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870,863.88
合计	42,870,863.88

3. 经营租赁承租人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739,858.77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9,739,858.77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9,562,248.48
3 年以上	7,524,514.68
合计	36,566,480.70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64,920,644.15
合计	264,920,644.1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4,920,644.15	100.00	1,277,543.12		263,643,101.03	138,338,656.00	100.00	691,693.28		137,646,962.72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55,508,621.83	96.45	1,277,543.12	0.50	254,231,078.71	138,338,656.00	100.00	691,693.28	0.50	137,646,962.72
关联大组合	9,412,022.32	3.55			9,412,022.32					
合计	264,920,644.15	100.00	1,277,543.12		263,643,101.03	138,338,656.00	100.00	691,693.28		137,646,962.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55,508,621.83	1,277,543.12	0.50
合计	255,508,621.83	1,277,543.1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9,412,022.32		
合计	9,412,022.3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691,693.28	585,849.84				1,277,543.12
合计	691,693.28	585,849.84				1,277,543.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位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52,436,701.8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5.2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262,183.52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32,916.67
其他应收款	2,625,798.53	2,069,212.00
合计	2,625,798.53	2,202,128.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132,916.67
合计		132,916.67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2,638,993.49
合计	2,638,993.4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044,935.35	1,891,000.00
保证金	500,000.00	
出口退税	35,455.47	
代垫费用	441.30	
其他	58,161.37	188,610.05
合计	2,638,993.49	2,079,610.0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0,398.05			10,398.05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96.91			2,796.9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3,194.96			13,194.9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0,398.05	2,796.91				13,194.96
坏账准备						
合计	10,398.05	2,796.91				13,194.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18.95	2,500.00
第二名	备用金	8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3.03	400.00

第三名	备用金	8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3.03	400.00
第四名	备用金	8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3.03	400.00
第五名	备用金	8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3.03	400.00
合计	/	820,000.00	/	31.07	4,10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04,279,155.49		1,204,279,155.49	1,204,279,155.49		1,204,279,155.4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75,251.49		675,251.49	476,329.77		476,329.77
合计	1,204,954,406.98		1,204,954,406.98	1,204,755,485.26		1,204,755,485.2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	432,086,265.67			432,086,265.67		
浙江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	37,942,046.42			37,942,046.42		
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51,745,643.40			51,745,643.40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有限公司	608,430,000.00			608,430,000.00		
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	74,075,200.00			74,075,200.00		
合计	1,204,279,155.49			1,204,279,155.4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宁波港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476,329.77			315,400.28			116,478.56			675,251.49
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小计	476,329.77			315,400.28			116,478.56			675,251.49
合计	476,329.77			315,400.28			116,478.56			675,251.49

其他说明：

本公司联营企业上海协同于2020年11月12日经上海铁路运输法院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随机摇号指定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担任上海协同管理人，上海协同目前正处在破产清算阶段。截至2020年10月31日，上海协同未审资产总额为15,651.48万元，净资产为-1,734.25万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2,195,659.91	808,753,953.04	912,108,546.57	835,622,587.72
其他业务	66,736,077.66	64,058,940.64	49,033,025.35	48,121,762.40
合计	948,931,737.57	872,812,893.68	961,141,571.92	883,744,350.1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927,600.00	41,215,214.6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5,400.28	-29,316,613.80
委托贷款收益	3,767,196.00	3,464,537.36
合计	53,010,196.28	15,363,138.19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45,710.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366,537.52	详见“第十一节七、合并财务报告注释67、其他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5,180.49	
所得税影响额	-13,872,154.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385,218.16	
合计	25,778,634.5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6	0.1378	0.13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3	0.1164	0.1164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3、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董事长：胡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3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